

2312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4 及 113 年度

公司地址：臺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五段 99 號 10 樓
公司電話：(02)2662-2660

個體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7~8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9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0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1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2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2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2~16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34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4~36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6~64
(七) 關係人交易	65~68
(八) 質押之資產	68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8-69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69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69
(十二) 其他	70~80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81、82~87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81、88
3. 大陸投資資訊	81、85~86、89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90~103

會計師查核報告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收入認列時點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4 年度認列營業收入為 11,189,311 千元，其主要收入來源係製造及銷售各種消費性電子產品，由於銷售商品之訂單內容，因其貿易條件不一，故需判斷履約義務及其滿足之時點，因此，本會計師辨認客戶合約收入之認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並測試銷貨循環攸關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選取樣本執行交易細項測試，檢視其交易紀錄並核對訂單或合約中之重要條款，確認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針對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時間執行截止測試，選取樣本檢視交易條件並核至相關交易憑證，以確認履約義務已確實滿足。本會計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中有關營業收入揭露之適當性。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評價

截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為 31,590,646 千元，佔個體資產總額之 56%，對於個體財務報表係屬重大。檢視各該轉投資事業是否具控制力，如具控制力，是否已依規定視為子公司，並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另對被投資公司有重大影響力之長期股權投資，檢視是否按權益法評價；前述會計處理是否正確對個體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本會計師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取得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最新之投資架構圖，查詢相關變動，了解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對採權益法之投資其入帳基礎及其分類之適當性；評估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對各轉投資事業持股狀況、分析瞭解董事會及管理階層與股東結構組成及有能力主導攸關活動之事實等，以確認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對各轉投資事業之辨認是否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處理；此外檢視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認列投資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時，是否已依規定取具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並了解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重大事項對個體財務報表之影響外，進而評估該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認列衡量是否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規定處理。同時藉由函證或會同保管人員實地盤點，以驗證帳載權益法之投資其存在性及所有權。本會計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中有關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揭露之適當性。

其他事項一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之被投資公司中，部分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14 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 5,884,536 千元及 7,224,788 千元，分別佔個體資產總額之 10%及 13%，民國 114 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63,396)千元及(539,989)千元，分別佔個體稅前淨利之(3)%及(32)%，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分別為(114,704)千元及 202,409 千元，分別佔個體其他綜合損益淨額之 6%及 30%。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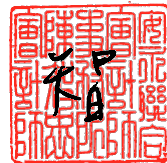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4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104)金管證(審)第 30902 號
(90)台財證(六)字第 100690 號

陳智忠



會計師：

傅文芳



中華民國 115 年 3 月 11 日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4及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產			民國114年12月31日		民國113年12月31日	
代 碼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六	\$1,187,333	2	\$1,187,280	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六	195,251	-	15,633	-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六	16,841	-	24,334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	36	-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	5,915,406	11	2,409,839	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七	8,252,101	15	9,382,470	17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	321,531	1	28,759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四、七	1,252,088	2	1,589,079	3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四	15,391	-	15,391	-
1410	預付款項		36,200	-	39,366	-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淨額	四	35,387	-	1,152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56,421	-	4,310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7,283,986</u>	<u>31</u>	<u>14,697,613</u>	<u>26</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六	314,700	-	-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六	5,006,527	9	6,105,072	1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六	31,590,646	56	32,990,583	5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	1,051,699	2	1,129,138	2
1780	無形資產	四、六	330,654	1	338,364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六	543,014	1	495,998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58	-	158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38,837,398</u>	<u>69</u>	<u>41,059,313</u>	<u>74</u>
1xxx	資產總計		<u>\$56,121,384</u>	<u>100</u>	<u>\$55,756,926</u>	<u>100</u>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114及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負債及權益			民國114年12月31日		民國114年12月31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六	\$4,350,000	8	\$1,650,000	3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	-	-	928,844	2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四、六	14,060	-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四、六	35,613	-	259,565	-
2170	應付帳款		237,256	1	273,997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4,681,732	26	12,663,572	23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	733,923	1	869,762	2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136,332	-	40,361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五	213,879	-	11,857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四、六	2,667,000	5	2,240,000	4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65,980	1	279,132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3,335,775	42	19,217,090	34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四、六	8,653,000	16	11,530,000	2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六	1,156,960	2	1,150,256	2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四、六	244,205	-	279,060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四、六	3,599	-	3,499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0,057,764	18	12,962,815	24
2xxx	負債總計		33,393,539	60	32,179,905	58
	權益					
3100	股本	四、六				
3110	普通股股本		15,054,852	26	15,046,762	27
3200	資本公積	六	1,828,266	3	1,646,423	3
3300	保留盈餘	六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76,824	1	508,557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55,058	1	255,058	-
3350	未分配盈餘		2,194,197	4	1,823,862	3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3,126,079	6	2,587,477	4
3400	其他權益		2,718,648	5	4,425,780	8
3500	庫藏股票	四、六	-	-	(129,421)	-
3xxx	權益總計		22,727,845	40	23,577,021	42
	負債及權益總計		\$56,121,384	100	\$55,756,926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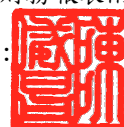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8



會計主管：



代碼	項 目	附 註	民國114年度		民國113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七	\$11,189,311	100	\$8,238,173	100
5000	營業成本		(8,966,226)	(80)	(6,970,836)	(85)
5900	營業毛利		2,223,085	20	1,267,337	15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116,256)	(1)	(56,213)	-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56,213	-	79,856	1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2,163,042	19	1,290,980	16
6000	營業費用	六、七				
6100	推銷費用		(104,347)	(1)	(84,627)	(1)
6200	管理費用		(802,966)	(7)	(643,991)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19,852)	(3)	(308,700)	(4)
	營業費用合計		(1,227,165)	(11)	(1,037,318)	(13)
6900	營業利益		935,877	8	253,662	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六、七				
7100	利息收入		192,614	2	257,227	3
7010	其他收入		600,839	5	212,537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45,697	1	(149,794)	(2)
7050	財務成本		(386,096)	(3)	(418,931)	(5)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403,306	4	1,537,298	1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956,360	9	1,438,337	17
7900	稅前淨利	四、六	1,892,237	17	1,691,999	20
7950	所得稅費用		(321,111)	(3)	(45,576)	-
8200	本期淨利		1,571,126	14	1,646,423	20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六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928)	-	39,954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1,135,130)	(10)	(310,681)	(4)
	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		(36,122)	-	11,956	-
	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6,467	-	(12,500)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		(748,926)	(7)	1,161,120	14
	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40,067	1	(214,127)	(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777,572)	(16)	675,722	7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206,446)</u>	<u>(2)</u>	<u>\$2,322,145</u>	<u>27</u>
	每股盈餘(元)	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1.05</u>		<u>\$1.11</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1.04</u>		<u>\$1.11</u>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114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其他		
		310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420	3490	3500	3XXX
A1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15,007,312	\$1,571,647	\$495,321	\$255,058	\$599,022	\$(1,231,543)	\$5,021,909	\$(27,017)	\$(230,380)	\$21,461,329
	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3,236	-	(13,236)	-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444,602)	-	-	-	-	(444,602)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11,845)	-	-	(854)	-	-	21,119	-	8,420
D1	民國113年度淨利	-	-	-	-	1,646,423	-	-	-	-	1,646,423
D3	民國113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35,407	947,530	(306,679)	(536)	-	675,722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681,830	947,530	(306,679)	(536)	-	2,322,145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5,106	-	-	2,699	-	-	-	-	7,805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39,450	81,019	-	-	-	-	-	-	100,959	221,428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997	-	997	-	-	-
T1	其他	-	496	-	-	-	-	-	-	-	496
Z1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15,046,762	\$1,646,423	\$508,557	\$255,058	\$1,823,862	\$(284,013)	\$4,716,227	\$(6,434)	\$(129,421)	\$23,577,021
A1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15,046,762	\$1,646,423	\$508,557	\$255,058	\$1,823,862	\$(284,013)	\$4,716,227	\$(6,434)	\$(129,421)	\$23,577,021
	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68,267	-	(168,267)	-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902,871)	-	-	-	-	(902,871)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8,696	-	-	(472)	-	-	5,115	-	13,339
D1	民國114年度淨利	-	-	-	-	1,571,126	-	-	-	-	1,571,126
D3	民國114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7,897)	(608,859)	(1,160,816)	-	-	(1,777,572)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563,229	(608,859)	(1,160,816)	-	-	(206,446)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59,088	-	-	(63,856)	-	-	-	-	(4,768)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8,090	113,097	-	-	-	-	-	-	129,421	250,608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57,428)	-	57,428	-	-	-
T1	其他	-	962	-	-	-	-	-	-	-	962
Z1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15,054,852	\$1,828,266	\$676,824	\$255,058	\$2,194,197	\$(892,872)	\$3,612,839	\$(1,319)	\$-	\$22,727,845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4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 碼	項 目	民國114年度 金額	民國113年度 金額	代 碼	項 目	民國114年度 金額	民國113年度 金額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1,892,237	\$1,691,999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9,314)	\$-
A20000	調整項目：			B000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212	-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34,700)	-
A20100	折舊費用	22,621	22,590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6,298)	-
A20200	攤銷費用	104,404	39,948	B019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297	-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損失)	(145,558)	(14,152)	B0260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28,085	-
A20900	利息費用	379,051	408,357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624)	(2,433)
A21200	利息收入	(192,614)	(257,227)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106
A21300	股利收入	(228,484)	(196,863)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06,816)	(148,810)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64,747	44,845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	46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403,306)	(1,537,298)	B07600	收取之股利	1,277,367	1,071,932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9)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801,209	923,841
A2300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損失(利益)	(11,131)	-				
A23900	未實現銷貨利益	60,043	(23,643)				
A29900	其他項目	-	977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31130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36)	-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2,700,000	-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3,505,567)	(1,395,998)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3,320,000)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130,369	705,618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930,000)	(770,000)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290,495)	104,832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8,568,360	6,600,000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331,774	1,074,224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1,018,360)	(5,400,000)
A31200	存貨(增加)減少	-	12,126	C0430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增加	100	888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3,166	(8,237)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902,871)	(444,60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52,111)	192,864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8,988	45,022
A32125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223,952)	(296,893)	C05100	員工購買庫藏股	131,966	102,514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36,741)	167,986	C09900	其他籌資活動	979	-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2,018,160	1,768,479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440,838)	(3,186,178)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124,786)	259,044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95,971	(65,80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增加(減少)	(13,152)	(22,945)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38,783)	(54,62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835,827	2,620,198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53	212,620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95,565	291,495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87,280	974,66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378,843)	(410,523)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87,333	\$1,187,280
A33500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12,867)	(26,21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639,682	2,474,957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4 及 113 年度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62 年 4 月 24 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設立，於民國 78 年 11 月 7 日股票獲准上市。主要經營業務為買賣消費性電子、電腦及週邊設備、網路通訊、影像等相關產品。本公司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分別位於臺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五段 99 號 10 樓及新北市深坑區北深路三段 147 號。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民國 114 及 113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 115 年 3 月 11 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公司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新準則及修正之首次適用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2.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2	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民國115年1月1日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年度改善－第11冊	民國115年1月1日
4	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民國115年1月1日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及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此準則於民國106年5月發布後，另於民國109年及110年發布修正，該等修正除於過渡條款中將生效日延後2年(亦即由原先民國110年1月1日延後至民國112年1月1日)並提供額外豁免外，並藉由簡化部分規定而降低採用此準則成本，以及修改部分規定使部分情況更易於解釋。此準則之生效將取代過渡準則(亦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2) 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此修正包括：

- (a) 釐清金融負債係於交割日除列，並對於交割日前使用電子支付結清之金融負債說明會計處理。
- (b) 對具環境、社會及治理(ESG)相關連結特性或其他類似或有特性之金融資產，釐清如何評估其現金流量特性。
- (c) 釐清無追索權資產及合約連結工具之處理。
- (d) 對於條款與或有特性相關(包括與ESG連結)之金融資產或負債，以及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要求額外揭露。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年度改善－第11冊

- (a)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
- (b)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 (c)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施行指引之修正
- (d)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
- (e)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之修正
- (f)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4) 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此修正包括：

- (a) 釐清適用「本身使用」之規定。
- (b) 當合約被用以作為避險工具時，允許適用避險會計。
- (c) 增加附註揭露之規定，以幫助投資人了解該等合約對企業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

以上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自民國 11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會計年度適用，本公司評估並無重大影響。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註)
3	揭露倡議—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9號)	民國116年1月1日
4	換算為高度通貨經濟膨脹下之表達貨幣(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9號之修正)	民國116年1月1日

(註)金管會於民國114年9月25日發布我國於117年接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之新聞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此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主要改變如下：

(a) 提升損益表之可比性

於損益表中將收益及費損分類至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或停業單位等五個種類，其中前三個是新的分類，以改善損益表之結構，並要求所有企業提供新定義之小計（包括營業損益）。藉由提升損益表之結構及新定義之小計，能讓投資者於分析企業間之財務績效時能有一致之起點，並更容易對企業進行比較。

(b) 增進管理績效衡量之透明度

要求企業揭露與損益表相關之企業特定指標（稱為管理階層績效衡量）之解釋。

(c) 財務報表資訊有用之彙總

對決定財務資訊之位置係於主要財務報表或附註建立應用指引，此項改變預計提供更詳細及有用之資訊。要求企業提供更透明之營業費用資訊，以協助投資者尋找及了解其所使用之資訊。

(3) 揭露倡議—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9號)

此新準則及其修正簡化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之揭露，並開放符合定義之子公司自行選擇適用此準則。

(4) 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之表達貨幣(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9號之修正)

此修正包括：

(a) 釐清當報導個體功能性貨幣非為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換算成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表達貨幣時，其經營結果及財務狀況應以最近期財務狀況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b) 對於前述情況下，後續表達貨幣不再為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時，報導個體不應對前期報表金額重新進行換算。

(c) 當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皆為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報導個體應按國際會計準則第29號第34段進行相關之會計處理。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公司現正評估前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之潛在影響對本公司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公司民國 114 及 113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2. 編製基礎

本公司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 21 條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因此，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個體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個體財務報表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係以功能性貨幣新臺幣表達。

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4.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臺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涉及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喪失控制之部分處分，及部分處分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權益後，所保留之權益係一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金融資產者，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5.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 12 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 12 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不具有將該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

6.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

7.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公司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應收帳款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A. 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B. 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 C.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續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除前述符合特定條件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應收帳款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2)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將備抵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且不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

本公司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 B. 貨幣時間價值
-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
(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 A. 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公司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 D.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租賃款，本公司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 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負債或一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本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8. 衍生工具

本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工具係用以規避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其中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避險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其餘非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則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之原始認列係以衍生工具合約簽訂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於續後採公允價值衡量。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數時，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則為金融負債。衍生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直接認列於損益，惟涉及避險且屬有效部分者，則依避險類型認列於損益或權益項下。

主契約為非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者，當嵌入於主契約之衍生工具，其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嵌入式衍生工具應視為獨立之衍生工具處理。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9.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公司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公司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1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與停業單位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係指於目前情況下，可依一般條件及商業慣例立即出售，且高度很有可能於一年內完成出售者。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與處分群組係以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孰低者衡量。

停業單位之收益及費用於報導期間及前一年度比較期間之綜合損益表中，係基於稅後基礎與繼續營業單位之收益及費用分別報導，即使公司於處分子公司後，仍保留一非控制權益亦然。停業單位之稅後相關損益則於綜合損益表中單獨列示。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一經歸屬為待出售後，即不再進行折舊或攤提。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 21 條之規定，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以使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此等調整主要係考量投資子公司於合併財務報表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處理及不同報導個體層級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差異，並借記或貸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或「採用權益法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等科目。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者。合資係指本公司對聯合協議(具聯合控制者)之淨資產具有權利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或合資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公司與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時，本公司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增發新股時，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之財務報表係就與本公司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公司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公司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 本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或合資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或合資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 本公司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對合資之聯合控制時，本公司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時，該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此外，當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對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時，本公司持續適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公司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	3～60 年
機器設備	3～15 年
其他設備	3～15 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3. 租賃

本公司就合約成立日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公司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 (1) 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 (2) 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公司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公司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公司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公司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公司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公司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 (3) 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公司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開始日後，本公司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本公司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3) 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 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公司，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公司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公司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公司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本公司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將其每一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係分類為融資租賃；若未移轉，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開始日，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認列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並按租賃投資淨額將其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

對於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以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來自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認列為租金收入。對於營業租賃之非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於發生時認列為租金收入。

14.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本公司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電腦軟體
耐用年限	有限(1~10 年)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估計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15.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公司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6.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當本公司預期某些或所有負債準備可被歸墊時，只有當歸墊幾乎完全確定時認列為單獨資產。若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時，負債準備以可適當反映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折現時，因時間經過而增加之負債金額，認列為借款成本。

若義務事項係於一段期間發生，則公課支付負債係逐漸認列。

17. 庫藏股票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取得本公司股票(庫藏股票)時係以取得成本認列並作為權益之減項。庫藏股票交易之價差認列於權益項下。

18. 收入認列

本公司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包括銷售商品及提供勞務，會計處理分別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本公司銷售商品，於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指定地點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認列收入，因此，收入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本公司以累積經驗並採期望值估計折扣產生之變動對價，惟其範圍僅限於與變動對價相關之不確定性於後續消除時，所認列之累計收入金額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在協議之特定期間，對預期之數量折扣亦相對認列退款負債。然有部分合約，由於簽約時即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本公司承擔須於續後提供商品之義務，故認列為合約負債。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銷售商品交易之授信期間為 30 天~120 天，大部分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少部分合約，具有已移轉商品予客戶惟仍未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則認列合約資產，合約資產另須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減損。

本公司前述合約負債轉列收入之期間通常不超過一年，並未導致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產生。

提供勞務

本公司提供之勞務服務主要係提供支援服務，並依據實際提供勞務成本認列收入。當合約之結果無法合理估計時，僅就預期可回收之已發生費用範圍認為收入。然有部分合約，由於簽約時即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本公司承擔須於續後提供勞務之義務，故認列為合約負債。

本公司前述合約負債轉列收入之期間通常不超過一年，並未導致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產生。

19.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20.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中。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包括計畫資產報酬與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並減除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以及精算損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前期服務成本為計畫修正或縮減所產生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數，且於下列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

- (1) 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及
- (2) 當公司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或離職福利時。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兩者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再考量該期間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因提撥金及福利支付產生之任何變動。

2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與員工間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其成本係以權益工具之給與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定價模式衡量。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成本係於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達成之期間內逐期認列，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於既得日前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權益交割交易所認列之累計費用，係反映既得期間之經過及本公司對最終將既得之權益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每一報導期間期初及期末針對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認列之累計成本變動數，則認列至該期間之損益。

股份基礎給付獎酬最終若未符合既得條件，則無須認列任何費用。但權益交割交易之既得條件如係與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有關，則在所有服務或績效條件均已達成之情況下，無論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是否達成，相關費用仍予以認列。

於修改權益交割交易條件時，則至少認列未修改下之原始給付成本。股份基礎交易之交易條件修改若增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總數或對員工有利時，則認列額外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計畫若被取消，則視為於取消日即已既得，並立即認列尚未認列之剩餘股份基礎給付費用，此包括企業或員工可控制之非既得條件並未達成之獎酬計畫。若原先取消之獎酬係由新的獎酬計畫取代且於給與日即被確認將取代被取消之獎酬計畫，則將取消及新給與之獎酬計畫視同原始獎酬計畫之修改。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流通在外選擇權之稀釋效果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額外股份計算其稀釋效果。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以給與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為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薪資費用及相對之權益增加；於給與日時本公司認列員工未賺得酬勞，員工未賺得酬勞屬過渡科目，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作為權益減項，並依時間經過轉列薪資費用。

22.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且於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且於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依「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暫時性例外之規定，因此不得認列支柱二所得稅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亦不得揭露其相關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1. 判斷

在採用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過程中，管理階層進行下列對個體財務報表金額認列最具有重大影響之判斷：

(1) 投資性不動產

本集團某些不動產持有之目的一部分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其他部分係供自用。各部分若可單獨出售，則分別以投資性不動產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處理。各部分若無法單獨出售，則僅在供自用所持有之部分占個別不動產 10%以下時，始將該不動產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項下。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營業租賃承諾－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對投資性不動產組合已簽訂商業不動產租約。基於對其約定條款之評估，本集團仍保留這些不動產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將該等租約以營業租賃處理。

2.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或市場法，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十二。

(2) 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

本公司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係採用存續期間預計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將依據合約可收取之合約現金流量(帳面金額)與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評估前瞻資訊)兩者間差額之現值為信用損失，惟短期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信用損失以未折現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

(3) 退職後福利計畫

退職後福利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取決於精算評價。精算評價牽涉各種不同假設，包括：折現率及預期薪資之增減變動等。對用以衡量確定福利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所使用假設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

(4)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與員工間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係以給與日之權益工具公允價值衡量。估計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時，應依給與條款決定最佳之定價模式。此估計亦要求決定定價模式所使用之最佳參數，包括：認股權的預期存續期間、預期波動率、預期股利率，以及對其所作之假設。對用於衡量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公允價值所使用的假設及模式之說明，請詳附註六。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5)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截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有關本公司尚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說明請詳附註六。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4.12.31	113.12.31
零用金/週轉金	\$614	\$269
銀行存款	237,683	859,331
定期存款(註)	949,036	327,680
合 計	<u>\$1,187,333</u>	<u>\$1,187,280</u>

(1) 註：係為合約期間 12 個月內到期，以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

(2)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14.12.31	113.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指定避險關係之衍生工具	\$165,896	\$15,633
上市櫃公司股票	29,355	-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314,700	-
合 計	<u>\$509,951</u>	<u>\$15,633</u>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14.12.31	113.12.31
流 動	\$195,251	\$15,633
非 流 動	314,700	-
合 計	<u>\$509,951</u>	<u>\$15,633</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未指定避險關係之衍生工具

<u>\$14,060</u>	<u>\$-</u>
-----------------	------------

流 動	\$14,060	\$-
非 流 動	-	-
合 計	<u>\$14,060</u>	<u>\$-</u>

(1)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2) 本公司持有衍生工具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4.12.31	113.12.31
權益工具投資：		
上市櫃公司股票	\$4,976,139	\$6,099,059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47,229	30,347
合 計	<u>\$5,023,368</u>	<u>\$6,129,406</u>
流 動	\$16,841	\$24,334
非 流 動	5,006,527	6,105,072
合 計	<u>\$5,023,368</u>	<u>\$6,129,406</u>

(1) 本公司持有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 114 及 113 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 228,484 千元及 196,863 千元，其皆與資產負債表日仍持有之投資相關。

(2) 本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4. 應收票據

	114.12.31	113.12.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36	\$-
減：備抵損失	-	-
合 計	<u>\$36</u>	<u>\$-</u>

(1) 本公司之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2) 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評估減損，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7，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5.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

	114.12.31	113.12.31
應收帳款	\$5,915,406	\$2,409,839
減：備抵損失	-	-
小 計	<u>5,915,406</u>	<u>2,409,839</u>
應收帳款—關係人	8,252,101	9,382,470
減：備抵損失	-	-
小 計	<u>8,252,101</u>	<u>9,382,470</u>
合 計	<u>\$14,167,507</u>	<u>\$11,792,309</u>

(1) 本公司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2) 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 30 天至 120 天。於民國 114 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總帳面金額(包括應收票據)分別為 14,167,543 千元及 11,792,309 千元，民國 114 及 113 年度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7。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14.12.31		113.12.31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投資子公司：				
泰金寶科技(股)公司	\$12,806,025	49.99%	\$12,970,575	49.99%
Kinpo International (Singapore) Pte. Ltd.	9,038,898	100.00%	9,263,649	100.00%
Kinpo International Ltd.	3,011,600	100.00%	3,486,284	100.00%
凱碩科技(股)公司	791,585	67.00%	1,108,103	67.21%
Lipo Holding Co., Ltd.	64,027	51.00%	113,184	51.00%
三緯國際立體列印科技(股)公 司(註 2)	-		2,062	48.59%
其 他(註 1)	44,679		36,615	
小 計	25,756,814		26,980,472	
投資關聯企業：				
康舒科技(股)公司	\$4,283,843	18.95%	\$4,359,474	18.89%
Ascendant Private Equity Investmet Ltd.	1,310,412	34.72%	1,405,476	34.72%
台亞衛星通訊(股)公司	226,254	24.06%	225,646	23.70%
其 他(註 1)	13,323		21,577	
小 計	5,833,832		6,012,17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總額	31,590,646		32,992,645	
減：重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 資產(註 2)	-		(2,062)	
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1,590,646		\$32,990,583	

註 1：個別投資餘額未達 100,000 千元者，予以合併揭露。

註 2：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12 月 20 日簽訂出售合約，擬出售本公司之子公司—三緯國際立體列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並將相關之資產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該項交易已於民國 114 年 3 月完成，前述資產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時，業依準則規定按成本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衡量，認列 910 千元之減損損失，帳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3) 投資關聯企業

對本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資訊如下：

A. 公司名稱：康舒科技(股)公司

關係之性質：該企業從事本公司產業鏈之相關產品製造或銷售，本公司基於上下游整合之考量投資該企業

主要營業場所(註冊國家)：臺灣

具公開市場報價之公允價值：康舒科技(股)公司於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對該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於民國 114 及 113 年 12 月 31 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6,861,202 千元及 4,906,652 千元。

彙總性財務資訊及與該投資帳面金額間之調節如下：

	114.12.31	113.12.31
流動資產	\$27,446,407	\$28,759,443
非流動資產	23,919,062	23,261,822
流動負債	(19,899,810)	(19,447,893)
非流動負債	(8,560,756)	(9,182,001)
權益	22,904,903	23,391,371
非控制權益	(298,872)	(313,157)
母公司業主權益	22,606,031	23,078,214
本公司持股比例	18.95%	18.89%
投資之帳面金額	\$4,283,843	\$4,359,475
	114 年度	113 年度
營業收入	\$31,726,761	\$31,695,098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141,655	(35,706)
停業單位本期淨利	5,965	18,851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62,320)	449,420
本期綜合損益	85,300	432,565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B. 本公司對其他公司之投資並非重大，於民國 114 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彙總帳面金額分別為 1,549,989 千元及 1,652,698 千元，其彙總性財務資訊依所享有份額合計列示如下：

	114 年度	113 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20,718)	\$(121,117)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77,421)	115,671
本期綜合損益	<u>\$(98,139)</u>	<u>\$(5,446)</u>

- (4) 本公司投資之關聯企業其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差額(商譽)其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皆為 115,377 千元。
- (5) 前述投資關聯企業於民國 114 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並無或有負債或資本承諾，亦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 (6) 本公司雖為部分關聯企業之最大股東，然經綜合評估，本公司不具多數表決權之權利，僅需其他少數表決權持有人合作，即可阻卻本公司主導被投資公司之攸關活動。因此，本公司對所投資之關聯企業不具控制力，僅具有重大影響。

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變動明細如下：

	土地	房屋及 建築物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成本：					
114.1.1	\$792,947	\$928,660	\$3,480	\$114,394	\$1,839,481
增添	-	892	-	2,732	3,624
處分/報廢	-	(32,671)	-	(4,812)	(37,483)
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45,042)	(37,599)	-	-	(82,641)
114.12.31	<u>\$747,905</u>	<u>\$859,282</u>	<u>\$3,480</u>	<u>\$112,314</u>	<u>\$1,722,981</u>
113.1.1	\$792,947	\$939,735	\$3,816	\$129,649	\$1,866,147
增添	-	-	-	2,433	2,433
處分/報廢	-	(11,075)	(336)	(17,688)	(29,099)
113.12.31	<u>\$792,947</u>	<u>\$928,660</u>	<u>\$3,480</u>	<u>\$114,394</u>	<u>\$1,839,481</u>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土地	房屋及 建築物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4.1.1	\$-	\$632,677	\$3,480	\$74,186	\$710,343
折舊	-	14,924	-	7,697	22,621
處分/報廢	-	(32,671)	-	(4,812)	(37,483)
轉列待出售非流 動資產	-	(24,199)	-	-	(24,199)
114.12.31	<u>\$-</u>	<u>\$590,731</u>	<u>\$3,480</u>	<u>\$77,071</u>	<u>\$671,282</u>
113.1.1	\$-	\$628,900	\$3,691	\$81,164	\$713,755
折舊	-	14,852	100	7,638	22,590
處分/報廢	-	(11,075)	(311)	(14,616)	(26,002)
113.12.31	<u>\$-</u>	<u>\$632,677</u>	<u>\$3,480</u>	<u>\$74,186</u>	<u>\$710,343</u>
帳面金額：					
114.12.31	<u>\$747,905</u>	<u>\$268,551</u>	<u>\$-</u>	<u>\$35,243</u>	<u>\$1,051,699</u>
113.12.31	<u>\$792,947</u>	<u>\$295,983</u>	<u>\$-</u>	<u>\$40,208</u>	<u>\$1,129,138</u>

(2) 本公司房屋及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及其耐用年限分列如下：

主建物	50~60 年
營建及裝潢工程	5~35 年
水電、空調及消防工程	3~31 年

(3)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8. 無形資產

(1) 本公司無形資產變動明細如下：

	電腦軟體
成本：	
114.1.1	\$387,360
增 添	96,694
處分/除列	(2,277)
114.12.31	<u>\$481,777</u>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電腦軟體
113.1.1	\$53,012
增 添	357,463
處分/除列	(23,115)
113.12.31	<u>\$387,360</u>
攤銷及減損：	
114.1.1	\$48,996
攤 銷	104,404
處分/除列	(2,277)
114.12.31	<u>\$151,123</u>
113.1.1	\$32,163
攤 銷	39,948
處分/除列	(23,115)
113.12.31	<u>\$48,996</u>
淨帳面金額：	
114.12.31	<u>\$330,654</u>
113.12.31	<u>\$338,364</u>

(2)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114 年度	113 年度
推銷費用	\$124	\$745
管理費用	96,020	30,639
研發費用	8,260	8,564
合 計	<u>\$104,404</u>	<u>\$39,948</u>

9.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14.12.31	113.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u>\$4,350,000</u>	<u>\$1,650,000</u>
未動用額度	<u>\$10,548,746</u>	<u>\$9,999,120</u>
利率區間	<u>1.80%~2.01%</u>	<u>1.80%~2.13%</u>

本公司短期借款未有擔保之情事。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0. 應付短期票券

	114.12.31	113.12.31
商業本票	\$-	\$930,000
減：商業本票折價	-	(1,156)
合 計	\$-	\$928,844
利率區間	-%	2.05%~2.14%

11. 其他應付款

	114.12.31	113.12.31
應付薪資及獎金	\$210,131	\$177,452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214,931	192,187
應付軟體費用	198,531	208,653
其 他(註)	110,330	291,470
合 計	\$733,923	\$869,762

註：金額未達 50,000 千元以上者，予以合併揭露。

12. 長期借款

(1) 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人	114.12.31	償還期間及辦法
華南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1,000,000	自 114 年 12 月 8 日至 117 年 12 月 8 日，本金到期一次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華南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300,000	自 114 年 12 月 9 日至 117 年 12 月 8 日，本金到期一次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臺灣銀行信用借款	1,000,000	自 113 年 4 月 2 日至 116 年 4 月 2 日，自 115 年 4 月 2 起，每 3 個月為一期分 4 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400,000	自 114 年 11 月 10 日至 117 年 8 月 29 日，本金到期一次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凱基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800,000	自 114 年 10 月 27 日至 115 年 1 月 27 日，本金到期一次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債權人	114.12.31	償還期間及辦法
凱基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350,000	自 114 年 11 月 14 日至 115 年 2 月 12 日，本金到期一次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凱基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300,000	自 114 年 11 月 17 日至 115 年 2 月 12 日，本金到期一次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聯貸案甲項	4,870,000	自 112 年 11 月 27 日至 117 年 10 月 27 日，自借款屆滿 3 年之日起，每 6 個月為 1 期分 5 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聯貸案乙項	2,300,000	自 112 年 10 月 27 日至 117 年 10 月 27 日，本金到期一次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小計	11,320,000	
減：一年內到期	(2,667,000)	
合計	<u>\$8,653,000</u>	
利率區間	<u>2.00%~2.39%</u>	

債權人	113.12.31	償還期間及辦法
凱基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500,000	自 113 年 12 月 2 日至 114 年 2 月 26 日，本金到期一次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華南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1,000,000	自 112 年 11 月 6 日至 115 年 11 月 6 日，本金到期一次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臺灣銀行信用借款	1,000,000	自 111 年 4 月 2 日至 114 年 4 月 2 日，自 113 年 7 月 2 起，每 3 個月為一期分 4 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玉山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500,000	自 112 年 9 月 6 日至 115 年 9 月 4 日，自借款屆滿 2 年後，每 3 個月為 1 期分 5 期償還，利息按季付息。
玉山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100,000	自 112 年 9 月 6 日至 115 年 9 月 4 日，自借款屆滿 2 年後，每 3 個月為 1 期分 5 期償還，利息按季付息。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500,000	自 113 年 1 月 29 日至 115 年 12 月 18 日，本金到期一次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全國農業金庫信用借款	500,000	自 113 年 11 月 1 日至 114 年 10 月 27 日，本金到期一次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債權人	113.12.31	償還期間及辦法
全國農業金庫信用借款	\$400,000	自 113 年 11 月 4 日至 114 年 11 月 4 日，本金到期一次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安泰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800,000	自 113 年 10 月 29 日至 114 年 1 月 23 日，本金到期一次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安泰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200,000	自 113 年 11 月 11 日至 114 年 2 月 7 日，本金到期一次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聯貸案	8,270,000	自 112 年 10 月 27 日至 117 年 10 月 27 日，自借款屆滿 3 年之日起，每 6 個月為 1 期分 5 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小計	13,770,000	
減：一年內到期	(2,240,000)	
合計	<u>\$11,530,000</u>	
利率區間	<u>1.98%~2.33%</u>	

(2) 本公司長期借款未有擔保之情事。

13. 退職後福利計畫

(1)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本公司民國 114 及 113 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 21,775 千元及 20,201 千元。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惟基數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額 15%提撥退休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之專戶。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述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者，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由勞動部依據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進行資產配置，基金之投資以自行經營及委託經營方式，兼採主動與被動式管理之中長期投資策略進行投資。考量市場、信用、流動性等風險，勞動部設定基金風險限額與控管計畫，使在不過度承擔風險下有足夠彈性達成目標報酬。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截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下一年度提撥 45,218 千元。

截至民國 114 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確定福利計畫皆預期於民國 122 年度到期。

下表彙整確定福利計畫認列至損益之成本：

	114 年度	113 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2,469	\$3,208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3,966	4,562
合 計	\$6,435	\$7,770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4.12.31	113.12.31	113.1.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332,015	\$340,033	\$391,840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87,810)	(60,973)	(18,205)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之帳列數	\$244,205	\$279,060	\$373,635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調節：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資產)
113.1.1 餘額	\$391,840	\$(18,205)	\$373,635
當期服務成本	3,208	-	3,208
利息費用(收入)	5,094	(532)	4,562
小 計	8,302	(532)	7,770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經驗調整	(30,821)	-	(30,821)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 損益	(6,880)	-	(6,880)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2,253)	(2,253)
小 計	(37,701)	(2,253)	(39,954)
支付之福利	(22,408)	22,408	-
雇主提撥數	-	(62,391)	(62,391)
113.12.31 餘額	\$340,033	\$(60,973)	\$279,060
114.1.1 餘額	\$340,033	\$(60,973)	\$279,060
當期服務成本	2,469	-	2,469
利息費用(收入)	5,441	(1,475)	3,966
小 計	\$7,910	\$(1,475)	\$6,435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經驗調整	(220)	-	(220)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 損益	6,031	-	6,031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1,883)	(1,883)
小 計	5,811	(1,883)	3,928
支付之福利	(21,739)	21,739	-
雇主提撥數	-	(45,218)	(45,218)
114.12.31 餘額	\$332,015	\$(87,810)	\$244,205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下列主要假設係用以決定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

	114.12.31	113.12.31
折 現 率	1.30%	1.60%
預期薪資增加率	3.00%	3.00%

每一重大精算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114 年度		113 年度	
	確定福利 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 義務減少	確定福利 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 義務減少
折現率增加 0.25%	\$-	\$5,155	\$-	\$5,871
折現率減少 0.25%	5,290	-	6,035	-
預期薪資增加 0.25%	5,077	-	5,808	-
預期薪資減少 0.25%	-	4,973	-	5,680

進行前述敏感度分析時係假設其他假設不變之情況下，單一精算假設(例如：折現率或預期薪資)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時，對確定福利義務可能產生之影響進行分析。由於部分精算假設相互有關，實務上甚少僅有單一精算假設發生變動，故此分析有其限制。

本期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並無不同。

14. 權益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皆為 20,000,000 千元，實收資本額分別為 15,054,852 千元及 15,046,762 千元，每股票面金額 10 元，分別為 1,505,485 千股及 1,504,676 千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12 月間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分別於民國 114 及 113 年間完成各完成 4,754 千股及 3,945 千股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且皆已收足股款，惟截至民國 114 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前述執行轉換員工認股權憑證之普通股分別有 28 千股及 535 千股尚未完成變更登記。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資本公積

	114.12.31	113.12.31
普通股股票溢價	\$283,782	\$279,899
庫藏股票交易	573,423	461,224
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 之變動數	922,283	854,499
員工認股權等其他	48,778	50,801
合 計	<u>\$1,828,266</u>	<u>\$1,646,423</u>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庫藏股票

截至民國 114 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持有庫藏股票分別為 0 千元及 129,421 千元，股數分別為 0 千股及 11,095 千股。

關於本公司買回庫藏股轉讓予員工乙事，請詳附註六.15(2)。

(4)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A. 提繳稅捐。
- B. 彌補累積虧損。
- C.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D. 其他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E. 其餘由董事會依實際需要提盈餘分配議案，盈餘分派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後分派之；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時，由董事會以特別決議通過後分派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股東股利之發放，其中股票股利於股利總額之 0%~90%，現金股利於股利總額之 10%~100%。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 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依法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有迴轉時，得就其他權益減項淨額迴轉部分，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分派盈餘。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 110 年 3 月 31 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9015022 號函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嗣後本公司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本公司於民國 115 年 3 月 11 日之董事會及民國 114 年 6 月 3 日之股東常會，分別特別決議及報告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與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14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3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144,147	\$168,268		
普通股現金股利(註)	903,353	902,871	0.6	0.6

註：本公司董事會業經章程授權，以特別決議通過普通股現金股利案。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0。

15. 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本公司員工可獲得股份基礎給付作為獎酬計畫之一部分；員工透過提供勞務作為取得權益工具之對價，此等交易為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1) 本公司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11 月 28 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45,000 單位，每單位可認購本公司 1,000 股之普通股，認股權之執行價格係給與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 2 年後，可按一定時程及比例行使認股權。員工行使認股權時，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認股權依據二項式選擇權定價模式於給與日進行公允價值之評價，其參數及假設之設定係考量合約之條款及條件。

此計畫所給與認股權之合約期間為 7 年且未提供現金交割之選擇。本公司對於此等計畫所給與之認股權，過去並無以現金交割之慣例。

前述股份基礎給付計畫相關之資訊如下：

認股權憑證給與日	發行單位總數(千單位)	每單位執行價格(元)(註)
108.12.16	45	\$11.75

註：本認股權憑證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即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股票分割及辦理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如遇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及若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每股發放金額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者，係依照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調整。

針對民國 108 年度間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使用之定價模式及假設如下：

	108 年度
股利殖利率(%)	-
預期波動率(%)	26.94%
無風險利率(%)	0.6165%
認股選擇權之預期存續期間(年)	7 年
加權平均股價(元)	\$12.55
使用之定價模式	二項式選擇權 定價模式

認股選擇權之預期存續期間係依據歷史資料及目前之預期所推估，因此可能不必然符合實際執行狀況。預期波動率係假設與認股權存續期間相近期間之歷史波動率即代表未來趨勢，然此亦可能不必然與未來實際結果相符。本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之詳細資訊如下：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14 年度		113 年度	
	流通在 外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 (元)	流通在 外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 (元)
1 月 1 日流通在外認股選擇權	9,166	\$11.31	13,111	\$11.50
本期給與認股選擇權	-	-	-	-
本期喪失認股選擇權	-	-	-	-
本期執行認股選擇權	(809)	10.98	(3,945)	11.31
本期逾期失效認股選擇權	-	-	-	-
12 月 31 日流通在外認股選擇權	8,357	10.98	9,166	11.31
12 月 31 日可執行認股選擇權	8,357	10.98	9,166	11.31
本期給與之認股選擇權之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元)		\$-		\$-

前述股份基礎給付計畫流通在外之資訊如下表：

	執行價格 之區間(元)	加權平均剩餘 存續期間(年)
114.12.31		
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10.98	0.96
113.12.31		
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11.31	1.96

(2)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3 月 3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為激勵員工及留任優秀人才，擬買回本公司 45,000 千股股份作為員工獎酬計畫使用，截至買回期間屆滿日止，本公司以成本 331,782 千元買回庫藏股 28,443 千股。截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全數轉讓予員工。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千股)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撥付員工日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112.6.8	8,693	—	立即既得	112.7.27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113.8.16	8,655	—	立即既得	113.10.7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114.1.8	11,095	—	立即既得	114.3.11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庫藏股票轉讓員工之公允價值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履約價格	每單位公允價值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112.6.8	\$14.05	\$11.71	\$2.34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113.8.16	23.75	11.88	11.87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114.1.8	25.75	11.93	13.82

(3) 本公司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而認列之費用如下：

	114 年度	113 年度
權益交割	\$64,747	\$44,845

16. 營業收入

(1) 營業收入明細如下：

	114 年度	113 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10,445,097	\$7,764,832
勞務提供收入	507,213	231,896
其他營業收入	237,001	241,445
合 計	\$11,189,311	\$8,238,173

(2) 本公司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A. 收入細分

	消費性電子 產品製造部門	
	114 年度	113 年度
銷售商品	\$10,445,097	\$7,764,832
提供勞務	507,213	231,896
合 計	\$10,952,310	\$7,996,728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10,952,310	\$7,996,728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B. 合約餘額

合約負債－流動

	114.12.31	113.12.31	113.1.1
銷售商品	\$35,613	\$259,565	\$556,458

本公司民國 114 及 113 年度合約負債餘額重大變動之說明如下：

	114 年度	113 年度
期初餘額本期轉列收入	\$(263,795)	\$(231,363)
本期預收款增加(扣除本期發生並轉列收入)	5,029	6,051
匯率影響數及其他	34,814	(71,581)

C. 分攤至尚未發行之履行義務之交易價格

本公司截至民國 114 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所歸屬之合約，預期存續為一年以內。

D. 自取得或履行客戶合約之成本中所認列之資產

無此情事。

17.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 (1) 本公司於民國 114 及 113 年度未發生或迴轉應收款項依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衡量之備抵損失；於民國 114 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備抵損失金額皆為 0 千元。
- (2)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 (3) 本公司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4 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評估係屬信用風險低者(與期初評估結果相同)，因此以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應無重大預期信用損失產生。
- (4) 應收款項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區域及產業等因素區分群組；因歷史信用損失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並無顯著不同損失型態，以不區分群組方式並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相關準備矩陣資訊如下：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14.12.31						
	逾期天數					合 計
	未逾期	30 天內	31-60 天	61-90 天	91 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14,160,804	\$6,739	\$-	\$-	\$-	\$14,167,543
損失率	0%	0%	0%	0%	0%~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帳面金額	\$14,160,804	\$6,739	\$-	\$-	\$-	\$14,167,543

113.12.31						
	逾期天數					合 計
	未逾期	30 天內	31-60 天	61-90 天	91 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11,789,849	\$2,185	\$275	\$-	\$-	\$11,792,309
損失率	0%	0%	0%	0%	0%~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帳面金額	\$11,789,849	\$2,185	\$275	\$-	\$-	\$11,792,309

註 1：本公司之應收票據皆屬未逾期。

- (5) 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 30 天至 120 天，本公司為降低信用風險，在接受新客戶之前，係透過信用評等系統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以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並定期追蹤逾期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已提列適當之減損損失，另本公司交易往來對象大都為信用良好之國際大廠，再者基於客戶其歷史違約率等內外部資料來源之綜合評估下，本公司應無重大之預期信用損失產生。

18. 營業成本

	114 年度	113 年度
銷貨成本	\$8,797,441	\$6,789,659
其他營業成本	168,785	181,177
合 計	\$8,966,226	\$6,970,836

19. 租賃

(1) 本公司為承租人

本公司承租多項不同之資產，包括不動產(房屋及建築)及其他設備。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為 1 年。

租賃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A.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114 年度	113 年度
短期租賃之費用	\$516	\$440
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不包括短期租賃 之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163	453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變動租賃給付 費用	1,005	1,033

B.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公司於民國 114 及 113 年度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1,684 千元及 1,926 千元。

C. 其他與租賃活動相關之資訊

(a) 變動租賃給付

本公司未有重大之變動租賃給付之合約。

(b) 殘值保證

本公司之租賃給付合約，未有提供殘值保證條款，故未有計入租賃負債之殘值保證金之情事。

(2) 本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簽訂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 114 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將收取之未折現之租賃給付及剩餘年度之總金額如下：

	114.12.31	113.12.31
不超過一年	\$13,873	\$10,547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二年	5,249	2,141
超過二年但不超過三年	3,429	286
合 計	<u>\$22,551</u>	<u>\$12,974</u>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0.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 員工福利費用、折舊費用及其他成本與費用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14 年度			113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5	\$743,352	\$743,377	\$1,513	\$664,446	\$665,959
勞健保費用	-	45,278	45,278	-	41,384	41,384
退休金費用	-	28,210	28,210	-	27,971	27,971
董事酬金	-	34,175	34,175	-	30,259	30,259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98,427	98,427	-	88,523	88,523
折舊費用	3,552	19,069	22,621	3,345	19,245	22,590
攤銷費用	-	104,404	104,404	-	39,948	39,948

(2) 本公司民國 114 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員工與董事人數分別為 393 人及 402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 8 人。

(3) 本公司民國 114 及 113 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及薪資費用相關資訊：

	114 年度	113 年度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註 1)	\$2,377	\$2,091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註 2)	1,931	1,690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註 3)(註 4)	14%	6%

註 1：(當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當年度董事酬金合計數)／(當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註 2：當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當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註 3：(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註 4：本公司已於民國 105 年度設立審計委員會，獨立董事之酬金已併入董事酬金中揭露。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4)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係依據本公司之薪酬政策及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規範。本公司員工薪資以公司薪資結構為基礎，並依個人學、經歷背景與工作表現為核定職等、薪資之依據；薪資調整則係由人事單位依據公司每年目標達成率、政府機關調薪幅度、生活物價指數、市場薪資水平及人才供需狀況等，建議年度調薪幅度，呈報總經理及董事長核准後實施。

本公司之總經理、副總經理及相當職位經理人之酬金政策，係由薪資報酬委員會依據公司經營策略、獲利狀況、績效表現及職務貢獻等因素，並參考薪資市場水準，由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出建議案經董事會通過後執行。

- (5)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2% 為員工酬勞，不高於 2% 為董事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依獲利狀況，分別以 9% 及 1.2% 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民國 114 年度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 189,645 千元及 25,286 千元；其估列基礎係以當年度獲利狀況分派，前述金額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若董事會決議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則以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作為配發股票股數之計算基礎，如估列數與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 3 月 12 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 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 169,577 千元及 22,610 千元，其與民國 113 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2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利息收入

	114 年度	113 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129,416	\$153,046
其他利息收入	63,198	\$104,181
合 計	<u>\$192,614</u>	<u>\$257,227</u>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其他收入

	114 年度	113 年度
關廠補貼收入	\$366,010	\$-
股利收入	228,484	196,863
其他收入－其他	6,345	15,674
合 計	<u>\$600,839</u>	<u>\$212,537</u>

(3)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4 年度	113 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 利益(損失)		
遠期外匯合約(註)	\$567,246	\$(391,469)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11,131	-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432,604)	242,894
什項支出	(76)	(31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9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減損損失	-	(910)
合 計	<u>\$145,697</u>	<u>\$(149,794)</u>

註：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所產生。

(4) 財務成本

	114 年度	113 年度
利息費用(註)	\$379,051	\$408,357
其 他	7,045	10,574
合 計	<u>\$386,096</u>	<u>\$418,931</u>

註：主係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及長期借款之利息費用。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2.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114 年度：

	當期產生	當期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	\$(3,928)	\$-	\$(3,928)	\$786	\$(3,142)
子公司	(3,912)	-	(3,912)	1,247	(2,665)
關聯企業	(2,090)	-	(2,090)	-	(2,09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本公司	(1,135,130)	-	(1,135,130)	-	(1,135,130)
子公司	4,549	-	4,549	(715)	3,834
關聯企業	(34,669)	-	(34,669)	5,149	(29,52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子公司	(672,274)	-	(672,274)	130,002	(542,272)
關聯企業	(76,652)	-	(76,652)	10,065	(66,587)
合 計	<u>\$(1,924,106)</u>	<u>\$-</u>	<u>\$(1,924,106)</u>	<u>\$146,534</u>	<u>\$(1,777,572)</u>

113 年度：

	當期產生	當期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	\$39,954	\$-	\$39,954	\$(7,991)	\$31,963
子公司	(4,516)	-	(4,516)	1,124	(3,392)
關聯企業	6,836	-	6,836	-	6,83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本公司	(310,681)	-	(310,681)	-	(310,681)
子公司	1,219	-	1,219	(244)	975
關聯企業	8,416	-	8,416	(5,389)	3,027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子公司	988,387	-	988,387	(196,966)	791,421
關聯企業	173,404	-	173,404	(17,295)	156,109
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其他項目					
子公司	(670)	-	(670)	134	(536)
合 計	<u>\$902,349</u>	<u>\$-</u>	<u>\$902,349</u>	<u>\$(226,627)</u>	<u>\$675,722</u>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3.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14 年度	113 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應付所得稅	\$226,198	\$11,856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11,857)	(1,134)
其 他	548	-
遞延所得稅：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	106,222	34,854
所得稅費用	<u>\$321,111</u>	<u>\$45,576</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4 年度	113 年度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786	\$7,99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	(147,320)	218,636
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u>\$(146,534)</u>	<u>\$226,627</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14 年度	113 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u>\$1,892,237</u>	<u>\$1,691,999</u>
以法定所得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378,447	\$338,399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51,557)	(39,736)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	11,860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25,047)	(263,813)
未分配盈餘加徵 5%所得稅	30,577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11,857)	(1,134)
其 他	548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u>\$321,111</u>	<u>\$45,576</u>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114 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48,579	\$-	\$38,276	\$186,855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95,216	-	786	96,002
未實現投資損失	144,866	-	-	144,866
其 他	107,337	9,684	(1,730)	115,291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投資利益	(260,106)	(81,205)	-	(341,311)
土地重估增值	(209,505)	-	-	(209,505)
未實現廉價購買利益	(335,566)	-	-	(335,566)
其 他	(345,079)	(34,701)	109,202	(270,578)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 (106,222)</u>	<u>\$ 146,534</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 (654,258)</u>			<u>\$ (613,946)</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 495,998</u>			<u>\$ 543,01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 (1,150,256)</u>			<u>\$ (1,156,960)</u>

113 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投資損失	\$175,851	\$(175,851)	\$-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03,051	-	(54,472)	148,579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103,207	-	(7,991)	95,216
未實現投資損失	144,866	-	-	144,866
其 他	120,518	(14,477)	1,296	107,337
未使用課稅損失	767,941	(767,941)	-	-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投資利益	(1,186,352)	926,246	-	(260,106)
土地重估增值	(209,505)	-	-	(209,505)
未實現廉價購買利益	(335,566)	-	-	(335,566)
其 他	(176,788)	(2,831)	(165,460)	(345,079)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 (34,854)</u>	<u>\$ (226,627)</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 (392,777)</u>			<u>\$ (654,258)</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 1,515,434</u>			<u>\$ 495,998</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 (1,908,211)</u>			<u>\$ (1,150,256)</u>

註：個別暫時性差異其餘額未達 100,000 千元者，予以合併揭露。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4)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金額

截至民國 114 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中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使用課稅損失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金額合計數分別為 3,133,011 千元及 4,099,517 千元。

(5)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之所得稅申報已核定至民國 112 年度。

24.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14年度	113年度
(1)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1,571,126	\$1,646,423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1,503,299	1,484,496
基本每股盈餘(元)	\$1.05	\$1.11
	114年度	113年度
(2)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1,571,126	\$1,646,423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1,503,299	1,484,496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股票(千股)	8,466	5,474
員工認股權(千股)	4	4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1,511,769	1,489,974
稀釋每股盈餘(元)	\$1.04	\$1.11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七、關係人交易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泰金寶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Kinpo International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Kinpo Electronics (Philippines),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凱碩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泰金寶電通(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新加坡商泰金寶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新金寶高端智能科技研發(岳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新金寶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泰金寶精密(岳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Cal-Comp Automation and Industrial 4.0 Service (Thailand)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康舒科技(股)公司及其子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金仁寶管理服務(股)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醫寶智人(股)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宏遠電訊(股)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仁寶電腦工業(股)公司及其子公司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與關係人間重大交易金額或餘額達本公司各該項交易金額總額或餘額達10%以上者單獨列示，其餘則加總彙列之。

1. 銷 貨

	114 年度	113 年度
本公司之子公司	\$3,750,914	\$1,624,921

本公司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與銷售予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收款期間約為 60~120 天。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進 貨

	114 年度	113 年度
本公司之子公司	<u>\$6,623,917</u>	<u>\$5,498,038</u>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相當，其付款期間約為 30~90 天。

3. 應收帳款

	114.12.31	113.12.31
本公司之子公司	\$394,638	\$261,037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107,095	213,380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註)	7,750,368	8,908,053
合 計	<u>\$8,252,101</u>	<u>\$9,382,470</u>

註：包括代採購交易之應收款 7,750,126 千元及 8,907,395 千元。

4. 其他應收款

	114.12.31	113.12.31
本公司之子公司	\$1,238,980	\$1,572,156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35	31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13,073	16,892
合 計	<u>\$1,252,088</u>	<u>\$1,589,079</u>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資金貸與資訊，請詳附註十三。

5. 應付帳款

	114.12.31	113.12.31
本公司之子公司(註)	<u>\$14,681,732</u>	<u>\$12,663,572</u>

註：包括代採購交易之應付款 10,947,931 千元及 10,945,918 千元。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6. 其他應付款項

	114.12.31	113.12.31
本公司之子公司	\$135,972	\$39,690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360	671
合 計	<u>\$136,332</u>	<u>\$40,361</u>

7. 財產出租情形

本公司出租財產予關係人之租金明細如下：

	租賃標的	114.12.31	113.12.31
本公司之子公司	辦公室及網路設備	\$40,018	\$36,124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辦公室	2,233	1,878
合 計		<u>\$42,251</u>	<u>\$38,002</u>

上開租賃契約係依一般市場行情價格決定，並按月收取租金收入。

8. 其 他

(1) 勞務收入

	114.12.31	113.12.31
本公司之子公司	\$90,803	\$46,871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41,447	26,763
合 計	<u>\$132,250</u>	<u>\$73,634</u>

勞務收入係向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收取之產銷支援收入及各項服務收入。

(2) 佣金收入

	114.12.31	113.12.31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u>\$-</u>	<u>\$152,075</u>

上開收入係本公司代關係人採購產生之代理收入。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其他營業收入

	114.12.31	113.12.31
本公司之子公司	\$170,086	\$173,990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1,923	1,588
合 計	<u>\$172,009</u>	<u>\$175,578</u>

其他營業收入係向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收取之自動化專案相關收入。

(4) 利息收入

	114.12.31	113.12.31
本公司之子公司	<u>\$62,941</u>	<u>\$104,039</u>

(5) 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114.12.31	113.12.31
短期員工福利	\$172,964	\$151,161
退職後福利	3,729	2,176
股份基礎給付	27,792	19,894
合 計	<u>\$204,485</u>	<u>\$173,231</u>

八、質押之資產

無此事項。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 截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基於業務需要對子公司之票據背書及保證金額為美金 514,500 千元及新臺幣 1,760,000 千元。
2. 截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對子公司泰金寶科技(股)公司(以下簡稱泰金寶科技)綜合貸款額度泰銖 2,000,000 千元之授信銀行出具支持函，承諾事項如下：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1) 本公司承諾直接或間接持有不少於泰金寶科技所發行股份總數之 40%，並持續持有該股權直至泰金寶科技已經完全清償其向銀行擔保申請之債務。
 - (2) 本公司承諾提供泰金寶科技所有必要之資源，以協助泰金寶科技履行其對稅局及向銀行提出之協議、文件及申請書中提及之義務。
3. 截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對子公司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綜合貸款額度美金 5,000 千元及新臺幣 1,180,000 千元之授信銀行出具支持函，承諾事項如下：
- (1) 本公司承諾直接或間接至少持有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發行股份總數 60%以上。
 - (2) 本公司承諾維持對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管理及控制。
 - (3) 本公司承諾提供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有必要之資源 (包括但不限於財務、人員及技術上之協助)，以確保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正常營運與遵守其義務。
 - (4) 本公司承諾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若於本授信案發生違約情事，本公司將採取必要之行動促使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履行本授信案之償債義務。
4. 截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對子公司麗智電子(南通)有限公司聯合貸款額度人民幣 110,000 千元及美金 11,000 千元之授信銀行出具支持函，承諾事項如下：

承諾維持借款人財務穩健及維持對借款人的持股比例，並提供借款人所需的
管理、技術及財務上的支援。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15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對本公司之子公司－凱碩科技(股)公司，提供 2,300,000 千元之背書保證。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14.12.31	113.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含非流動)	\$509,951	\$15,63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含非流動)	5,023,368	6,129,40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87,333	1,187,280
應收票據	36	-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4,167,507	11,729,309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1,573,619	1,617,838
小計	16,928,495	14,534,427
合計	\$22,461,814	\$20,679,466

金融負債

	114.12.31	113.12.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4,350,000	\$1,650,000
應付短期票券	-	928,844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4,918,988	12,937,569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870,255	910,123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1,320,000	13,770,000
小計	31,459,243	30,196,53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4,060	-
合計	\$31,473,303	\$30,196,536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依公司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公司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公司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受多種外幣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請詳附註十二.10。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之浮動利率投資、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本公司以維持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之組合，以管理利率風險。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債務工具投資及浮動利率借款，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五個基本點，對本公司於民國 114 及 113 年度之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7,835 千元及 8,175 千元。

權益價格風險

本公司持有國內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其公允價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公司持有之上市櫃及未上市櫃權益證券，係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類別。本公司藉由多角化投資並針對單一及整體之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公司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所有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中之上市櫃公司股票，當該等權益證券價格上升/下降 1%，對於本公司民國 114 及 113 年度之權益之影響將分別減少/增加 49,761 千元及 60,991 千元。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公司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公司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截至民國 114 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前 3 大應收款項之客戶占本公司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 81.76%及 92.88%，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之財務部依照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預期信用損失，除應收款項係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外，其餘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其原始購入係以信用風險低者為前提，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以決定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及其損失率。

另本公司於評估無法合理預期將收回金融資產時(例如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或已破產)，則予以沖銷。

本公司對於信用風險增加之債務工具投資，將適時處分該等投資以降低信用損失。評估預期信用損失時，評估之前瞻性資訊(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尚包括總體經濟資訊及產業資訊等，並於前瞻資訊將造成重大影響情況下進一步調整損失率。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公司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利率計算而得。

非衍生金融負債

	1 年內	1 至 2 年內	2 至 5 年內	合 計
114.12.31				
短期借款(含預計償付之借款利息)	\$4,433,025	\$-	\$-	\$4,433,025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4,918,988	-	-	14,918,988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870,255	-	-	870,255
長期借款(含預計償付之借款利息)	2,909,846	2,109,010	6,839,154	11,858,010
	1 年內	1 至 2 年內	2 至 5 年內	合 計
113.12.31				
短期借款(含預計償付之借款利息)	\$1,673,344	\$-	\$-	\$1,673,344
應付短期票券	930,000	-	-	930,000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2,937,569	-	-	12,937,569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910,123	-	-	910,123
長期借款(含預計償付之借款利息)	2,540,744	2,937,886	9,126,301	14,604,931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114 年度：

	短期借款	應付短期票券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4.1.1	\$1,650,000	\$928,844	\$13,770,000	\$16,348,844
現金流量	2,700,000	(930,000)	(2,450,000)	(680,000)
折溢價變動	-	1,156	-	1,156
114.12.31	<u>\$4,350,000</u>	<u>\$-</u>	<u>\$11,320,000</u>	<u>\$15,670,000</u>

113 年度：

	短期借款	應付短期票券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3.1.1	\$4,970,000	\$1,697,643	\$12,570,000	\$19,237,643
現金流量	(3,320,000)	(770,000)	1,200,000	(2,890,000)
折溢價變動	-	1,201	-	1,201
113.12.31	<u>\$1,650,000</u>	<u>\$928,844</u>	<u>\$13,770,000</u>	<u>\$16,348,844</u>

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公司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項(含關係人)、應付款項(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項(含關係人)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例如：上市櫃股票及受益憑證及債券等)。
- C.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例如，上市櫃私募股票、無活絡市場之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及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採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相同或可比公司權益工具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攸關資訊(例如缺乏流通性折價因素、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類似公司股票股價淨值比等輸入值)推估公允價值。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D.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 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 E.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衍生金融工具，其中屬非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係採用交易對手報價或存續期間適用之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屬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則採用交易對手報價、適當之選擇權定價模式(例如 Black-Scholes 模型)或其他評價方法(例如，Monte Carlo Simulation)計算公允價值。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其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帳上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款項(含關係人)、合約資產、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款項(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項(含關係人)、其他流動負債及長期借款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公司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9。

8. 衍生工具

本公司截至民國 114 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持有未符合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衍生工具相關資訊如下：

遠期外匯合約

遠期外匯合約係為管理部分交易之暴險部位，但未指定為避險工具。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14.12.31				
項目	合約金額(外幣千元)		幣別	到期期間
賣出遠期外匯	USD	108,433	美金兌新台幣	115.1.8~115.5.13
賣出遠期外匯	USD	83,000	美金兌人民幣	115.1.5~115.2.27
賣出遠期外匯	USD	11,000	美金兌菲律賓比索	115.1.5
賣出遠期外匯	USD	448,937	美金兌泰銖	115.1.2~115.3.24
買入遠期外匯	USD	62,410	美金兌新台幣	115.3.13~115.5.13
買入遠期外匯	USD	449,530	美金兌泰銖	115.1.2~115.3.24

113.12.31				
項目	合約金額(外幣千元)		幣別	到期期間
賣出遠期外匯	USD	30,000	美金兌新台幣	114.1.24~114.2.4
賣出遠期外匯	USD	15,000	美金兌人民幣	114.1.27
賣出遠期外匯	USD	8,000	美金兌菲律賓比索	114.1.31
賣出遠期外匯	USD	560,446	美金兌泰銖	114.1.3~114.3.24
買入遠期外匯	USD	560,923	美金兌泰銖	114.1.3~114.3.24

前述之衍生工具交易對象係國內外知名銀行，其信用良好，故信用風險不高。

對於遠期外匯合約交易，主要係規避淨資產或淨負債之匯率變動風險，到期時有相對之現金流入或流出，且公司之營運資金亦足以支應，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截至民國 114 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因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交易於前述各財務報表日結算交割而尚未收取款項之金額分別為 27,758 千元及 3,564 千元，係帳列其他應收款項下；而因結算交割而尚未支付款項之金額分別為 26,964 千元及 10,353 千元，係帳列其他應付款項下。

9.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公司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衡量公允價值之資產及負債其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165,896	\$-	\$165,896
權益工具	29,355	-	314,700	344,05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4,976,139	-	47,229	5,023,368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14,060	\$-	\$14,060

113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15,633	\$-	\$15,63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6,099,059	-	30,347	6,129,406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 114 及 113 年度間，本公司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重複性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本公司重複性衡量公允價值之資產屬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者，期初至期末餘額之調節列示如下：

	資 產		合計
	透過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	股票	
114 年 1 月 1 日	\$-	\$30,347	\$30,347
114 年度認列總利益(損失)：			
認列於損益(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	-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 損益」)	-	(11,252)	(11,252)
114 年度取得	314,700	29,314	344,014
114 年度處分/清償	-	(1,180)	(1,180)
114 年 12 月 31 日	<u>\$314,700</u>	<u>\$47,229</u>	<u>\$361,929</u>
113 年 1 月 1 日	\$-	\$42,244	\$42,244
113 年度認列總利益(損失)：			
認列於損益(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	-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 損益」)	-	(11,447)	(11,447)
113 年度減資退回股款	-	(450)	(450)
113 年 12 月 31 日	<u>\$-</u>	<u>\$30,347</u>	<u>\$30,347</u>

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用於公允價值衡量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表所列示：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評價 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量化 資訊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之敏感度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市場法	缺乏流通性折 價	20%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 越高，公允價值估計 數越低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 (下降)1%，對本公司權益將 減少/增加 3,934 千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股票	市場法	缺乏流通性折 價	20%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 越高，公允價值估計 數越低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 (下降)1%，對本公司權益將 減少/增加 590 千元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評價 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量化 資訊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之敏感度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股票	市場法	缺乏流通性折 價	20%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 越高，公允價值估計 數越低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 (下降)1%，對本公司權益將 減少/增加 379 千元

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流程

本公司財務部門負責進行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於每一報導日依據公司會計政策須作重衡量或重評估之資產及負債之價值變動進行分析，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3)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但須揭露公允價值之層級資訊

11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資產：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註)	\$6,861,202	\$-	\$-	\$6,861,202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負債：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	11,320,000	-	11,320,000

113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資產：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註)	\$4,906,652	\$-	\$-	\$4,906,652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負債：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	13,770,000	-	13,770,000

註：請詳附註六.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投資關聯企業資訊。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0.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金額單位：千元					
114.12.31					
			敏感度分析		
		帳面金額 (新臺幣)	損益(權益)		
外幣	匯率		變動幅度	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535,049	31.444	\$16,824,081	0.5%	\$84,12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479,769	31.444	\$15,085,856	0.5%	74,429

金額單位：千元					
113.12.31					
			敏感度分析		
		帳面金額 (新臺幣)	損益(權益) 變動幅度 影響		
外幣	匯率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443,476	32.7680	\$14,531,822	0.5% \$72,65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402,301	32.7680	\$13,182,599	0.5% 65,913

由於本公司之外幣交易幣別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公司民國 114 及 113 年度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利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之彙總金額分別為(432,604)千元及 242,894 千元。

11. 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公司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請詳附表三。
-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 (6)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請詳附表六。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對非屬大陸地區之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控制或合資控制者，其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表七。

3. 大陸投資資訊：

-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請詳附表八。
-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及其他有助於瞭解大陸投資對財務報告影響之有關資料：請詳附表四至附表五。

單位：新臺幣千元/外幣千元																
編號 (註一)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註二)	期末餘額 (董事會通過額度)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三)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 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 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註四)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四)
													名稱	價值		
0	金寶電子	Kinpo International Lt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USD 45,000	USD 45,000	USD 38,500	4.58%-4.74%	2	-	充實營運資金	-	-	-	\$4,545,569	\$22,727,845
1	Cal-Comp Technology (Philippines), Inc.	Confiar Land Corp.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USD 2,000	USD 2,000	USD 2,000	5.09%	2	-	充實營運資金	-	-	-	2,143,894	10,719,471
2	Cal-Comp Precision (Thailand) Limited	Cal-Comp Precision (Singapore) Limite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USD 50,000	USD 28,500	USD 28,500	2.53481%	2	-	充實營運資金	-	-	-	1,667,777	1,667,777
3	Cal-Comp Precision (Philippines), Inc.	Cal-Comp Precision (Singapore) Limite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USD 10,000	USD 10,000	USD 10,000	4.79%	2	-	充實營運資金	-	-	-	3,222,570	3,222,570
4	泰金寶績密(東莞)	泰金寶光電(岳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CNY 30,000	-	-	-	2	-	充實營運資金	-	-	-	109,941	109,941
5	泰金寶光電(蘇州)	泰金寶光電(岳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CNY 140,000	CNY 80,000	CNY 80,000	3.60%	2	-	充實營運資金	-	-	-	3,657,090	3,657,090
6	金寶電子(中國)	泰金寶光電(岳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CNY 140,000	-	-	-	2	-	充實營運資金	-	-	-	4,071,351	4,071,351
6	金寶電子(中國)	麗智電子(南通)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CNY 48,000	-	-	-	2	-	充實營運資金	-	-	-	814,270	4,071,351
7	Humax Networks, Inc.	Humax Networks(Thailand) Co., Lt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USD 500	USD 500	USD 200	4.60%	2	-	為營運計畫	-	-	-	819,271	819,271
7	Humax Networks, Inc.	Superhero Patterns, Inc.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USD 12,000	USD 12,000	USD 11,130	4.60%	2	-	為營運計畫	-	-	-	819,271	819,271
8	Cal-Comp Industria E Comercio De Eletronicos E Informatica Ltda	Cal Comp Electronics (Sao Paulo) Industria E Comercio De Eletronicos E Informatica Ltda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USD 10,000	USD 10,000	USD 9,086.94	12.00%	2	-	充實營運資金	-	-	-	3,355,359	3,355,359

- 註一：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 註二：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 註三：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業務往來者或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1)有業務往來。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 註四：應填列公司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之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資金貸與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 個別對象之貸與限額：
1.非關係企業貸款：
(1)有業務往來者之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不得超過與貸與公司最近一個會計年度業務往來金額之百分之三十或最近三個月業務往來金額之百分之一百孰高者，且不得超過貸與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
(2)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之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不得超過該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八十，且不得超過貸與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
2.關係企業貸款：
(1)有業務往來者之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不得超過與貸與公司最近一個會計年度業務往來金額之百分之百或最近三個月業務往來金額之百分之一百孰高者，且不得超過貸與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
(2)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之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不得超過貸與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
(3)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或前述被投資公司對本公司從事資金貸與時，融資金額以貸與公司淨值百分之百為限。
- 資金貸與總限額：
1.有業務往來者之資金貸與總額與業務往來金額之比例應相當，且不得超過貸與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
2.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之資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貸與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
3.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或前述被投資公司對本公司從事資金貸與時，資金貸與總額以不得超過貸與公司淨值百分之百為限。
4.上開三者合計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一百。

附表二：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臺幣千元/外幣千元

編號 (註一)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 保證之限額 (註三)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註四)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背書保證以財 產設定擔保金 額	累積背書保證金額佔最 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三)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	屬子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註二)										
0	金寶電子	Kinpo International Ltd.	2	\$22,727,845	USD 127,000	USD 102,000	\$-	\$-	14.11%	\$22,727,845	是	否	否
0	金寶電子	Kinpo International (Singapore) Pte. Ltd.	2	22,727,845	USD 25,000	USD 25,000	-	-	3.46%	22,727,845	是	否	否
1	泰金寶科技	Cal-Comp Electronics (USA) Co., Ltd.	2	24,673,516	USD 35,000	USD 0	-	-	-	24,673,516	否	否	否
1	泰金寶科技	泰金寶電通(股)公司	2	24,673,516	USD 323,000	USD 323,000	USD 142,227	-	52.43%	24,673,516	否	否	否
					2,060,000	1,760,000	1,100,000	-	-	-			
1	泰金寶科技	Cal-Comp Precision (Singapore) Limited	2	24,673,516	USD 10,000	USD 10,000	-	-	1.38%	24,673,516	否	否	否
2	泰金寶精密控股	Cal-Comp Precision (Singapore) Limited	2	4,363,271	USD 45,000	USD 45,000	-	-	6.23%	4,363,271	否	否	否
3	Cal-Comp Technology (Philippines), Inc.	Kinpo Electronics (Philippines), Inc.	2	10,719,471	USD 5,000	USD 5,000	USD 5,000	-	0.69%	10,719,471	否	否	否
4	Humax Networks.Inc	Humax Networks India Private Limited	2	2,048,179	USD 4,500	USD 4,500	USD 4,400	-	0.62%	2,048,179	否	否	否

註一： 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本公司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 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七種：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三：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之計算方法如下：

1.背書保證總額：

(1)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百。

(2)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得為背書保證總額以不逾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百為限。

(3)本公司及子公司訂定整體得為背書保證之總額達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以上者，並應於股東會說明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2.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

(1)有業務往來關係者之個別對象背書保證，其背書保證金額與業務往來金額應相當，不得超過與本公司最近一個會計年度業務往來金額之百分之三十，且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六十五。

(2)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或直接及間接對本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其背書保證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百。

(3)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子公司間，得為背書保證，且其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但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子公司間背書保證，不在此限，但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百。

註四： 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三：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臺幣千元/外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名稱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金寶電子	SEEQC, INC. / 特別股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405,050	\$314,700	1.49%	\$314,700	
金寶電子	仁寶電腦 / 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151,628,692	4,609,512	3.44%	4,609,512	上市：2324
金寶電子	台灣大哥大 / 股票	—	〃	3,223,835	349,786	0.09%	349,786	上市：3045

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本表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判斷須列示之有價證券。

附表四：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註一)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金寶電子	Kinpo Electronics (Philippines), Inc.	子公司	進貨	\$2,936,698	4.96%	約30天	同一般交易條件	約30天	\$(866,893)	5.81%	
金寶電子	泰金寶科技	子公司	進貨	52,062,842	87.86%	約90天	同一般交易條件	約90天	(10,947,931)	73.38%	
金寶電子	Cal-Comp USA(CCUS)	子公司	進貨	7,177	0.01%	約90天	同一般交易條件	約90天	(1,145)	0.01%	
金寶電子	金寶電子(中國)	子公司	進貨	5,496,581	9.28%	約90天	同一般交易條件	約90天	(2,865,763)	19.21%	
金寶電子	仁寶電腦	實質關係人	銷貨	45,067,596	72.91%	約45天	同一般交易條件	約45天	7,750,126	54.70%	
金寶電子	康舒科技	關聯企業	銷貨	726,082	1.17%	約45天	同一般交易條件	約45天	107,032	0.76%	
金寶電子(中國)	金寶電子	母公司	銷貨	CNY 1,260,991.00	95.54%	約90天	同一般交易條件	約90天	CNY 640,595.00	92.85%	
金寶電子(中國)	泰金寶科技	聯屬公司	銷貨	CNY 58,112	4.40%	約90天	同一般交易條件	約90天	CNY 49,108.00	7.12%	
Kinpo Electronics (Philippines), Inc.	金寶電子	母公司	銷貨	CNY 93,140	11.90%	約30天	同一般交易條件	約30天	CNY 27,708.00	13.01%	
Kinpo Electronics (Philippines), Inc.	Cal-Comp Precision (Philippines), Inc.	聯屬公司	進貨	USD 117,308	18.09%	約30天	同一般交易條件	約30天	(USD 13,881)	10.42%	
Kinpo Electronics (Philippines), Inc.	Cal-Comp Precision (Singapore) Limited	聯屬公司	進貨	USD 3,615	0.56%	約30天	同一般交易條件	約30天	-	-	
Kinpo Electronics (Philippines), Inc.	AcBel Polytech (Philippines), Inc.	聯屬公司	進貨	USD 3,640	0.56%	約30天	同一般交易條件	約30天	(USD 592)	0.44%	
Kinpo Electronics (Philippines), Inc.	Rayonnant Technology (Taicang) Co., Ltd.	關聯企業	進貨	USD 5,080	0.78%	約30天	同一般交易條件	約30天	(USD 747)	0.56%	
凱碩科技	Cal Comp Electronics(Thailand) Public Company Limited.	聯屬公司	進貨	6,257,071	-	約75-150天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異常	約75-150天	(3,000,146)	-	
凱碩科技	Humax Networks, Inc.	子公司	銷貨	5,679,286	-	約75-150天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異常	約75-150天	2,984,408	-	
Humax Networks, Inc.	HUMAX NETWORKS (USA) INC.	子公司	銷貨	6,604,246	73.26%	約240天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異常	約240天	1,541,542	37.95%	註二
Humax Networks, Inc.	HUMAX Networks Japan Co., Ltd.	子公司	銷貨	210,190	2.33%	約90天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異常	約90天	47,741	1.18%	註二
泰金寶科技	金寶電子	母公司	銷貨	USD 1,668,092	45.50%	約30天	同一般交易條件	約30天	USD 348,172	44.76%	
泰金寶科技	凱碩科技	聯屬公司	銷貨	USD 201,628	5.50%	約90-120天	同一般交易條件	約90-120天	USD 94,765	12.18%	
泰金寶科技	泰金寶電通	子公司	銷貨	USD 539,974	14.73%	約60-90天	同一般交易條件	約60-90天	USD 154,458	19.86%	
泰金寶科技	Humax Networks, Inc.	聯屬公司	銷貨	USD 6,494	0.18%	約75天	同一般交易條件	約75天	USD 652	0.08%	
泰金寶科技	金寶電子(中國)	聯屬公司	進貨	USD 3,507	0.10%	約90天	同一般交易條件	約90天	(USD 6,997)	0.98%	
泰金寶科技	凱碩科技	聯屬公司	進貨	USD 12,504	0.35%	約45天	同一般交易條件	約45天	(USD 1,569)	0.22%	
泰金寶科技	Cal-Comp Precision (Thailand) Limited	子公司	進貨	USD 56,354	1.59%	約60天	同一般交易條件	約60天	(USD 18,754)	2.63%	
泰金寶科技	泰金寶光電(蘇州)	子公司	進貨	USD 15,819	0.45%	約60天	同一般交易條件	約60天	(USD 7,311)	1.03%	
泰金寶科技	Humax Networks, Inc.	聯屬公司	進貨	USD 113,997	3.22%	約90天	同一般交易條件	約90天	(USD 39,400)	5.54%	
泰金寶科技	康舒科技	關聯企業	進貨	USD 10,315	0.29%	約60-90天	同一般交易條件	約60-90天	(USD 1,522)	0.21%	
泰金寶科技	仁寶電腦	實質關係人	進貨	USD 1,156,550	32.71%	約60-90天	同一般交易條件	約60-90天	(USD 193,758)	27.22%	
泰金寶光電(蘇州)	泰金寶科技	母公司	銷貨	CNY 117,778	20.92%	約90天	同一般交易條件	約90天	CNY 51,361	26.27%	
泰金寶光電(蘇州)	泰金寶電通	聯屬公司	銷貨	CNY 445,248	79.08%	約45-90天	同一般交易條件	約45-90天	CNY 144,146	73.73%	
泰金寶光電(岳陽)	泰金寶電通	聯屬公司	銷貨	CNY 782,148	97.77%	約90天	同一般交易條件	約90天	CNY 145,872	99.98%	
泰金寶光電(岳陽)	泰金寶精密(岳陽)	聯屬公司	進貨	CNY 104,496	12.84%	約60-90天	同一般交易條件	約60-90天	(CNY 47,138)	94.70%	
Cal-Comp Precision (Singapore) Limited	Cal-Comp Precision (Philippines), Inc.	子公司	銷貨	USD 9,166	60.48%	約60天	同一般交易條件	約60天	USD 1,831	56.62%	
Cal-Comp Precision (Singapore) Limited	泰金寶精密塑膠(東莞)	子公司	進貨	USD 3,931	62.46%	約90天	同一般交易條件	約90天	-	-	
Cal-Comp Precision (Thailand) Limited	泰金寶科技	母公司	銷貨	USD 52,730	97.84%	約60天	同一般交易條件	約60天	USD 18,757	98.82%	
Cal-Comp Precision (Philippines), Inc.	Kinpo Electronics (Philippines), Inc.	聯屬公司	銷貨	USD 117,502	92.82%	約30天	同一般交易條件	約30天	USD 13,838	90.49%	
Cal-Comp Precision (Philippines), Inc.	Cal-Comp Precision (Singapore) Limited	母公司	進貨	USD 21,950	18.34%	約60天	同一般交易條件	約60天	(USD 1,818)	44.95%	
泰金寶精密(岳陽)	泰金寶光電(岳陽)	聯屬公司	銷貨	CNY 104,496	96.51%	約60-90天	同一般交易條件	約60-90天	CNY 47,138	100.00%	
泰金寶精密塑膠(東莞)	Cal-Comp Precision (Singapore) Limited	母公司	銷貨	CNY 28,219	45.16%	約90天	同一般交易條件	約90天	-	-	
泰金寶電通	泰金寶科技	母公司	進貨	USD 539,974	78.12%	約60-90天	同一般交易條件	約60-90天	(USD 154,458)	78.92%	
泰金寶電通	泰金寶光電(蘇州)	聯屬公司	進貨	USD 62,230	9.00%	約45-90天	同一般交易條件	約45-90天	(USD 20,508)	10.48%	
泰金寶電通	泰金寶光電(岳陽)	聯屬公司	進貨	USD 108,918	15.76%	約90天	同一般交易條件	約90天	(USD 20,753)	10.60%	
Cal-Comp Electronics de Mexico Co., S.A. de C.V.	Cal-Comp Electronics (USA) Co., Ltd.	聯屬公司	銷貨	MXN 170,853	100.00%	約60-90天	同一般交易條件	約60-90天	MXN 22,279	70.08%	
Cal-Comp Industria e Comercio de Eletronicos e Informatica Ltda.	Cal-Comp Electronics (Sao Paulo) Industria e Comercio de Eletronicos e Informatica LTDA	聯屬公司	銷貨	BRL 82,201	8.14%	約60-90天	同一般交易條件	約60-90天	BRL 81,949	37.37%	
Cal-Comp Electronics (Sao Paulo) Industria e Comercio de Eletronicos e Informatica LTDA	Cal-Comp Industria e Comercio de Eletronicos e Informatica Ltda.	聯屬公司	進貨	BRL 82,201	79.66%	約60-90天	同一般交易條件	約60-90天	(BRL 81,949)	51.84%	
Cal-Comp Automation and Industrial 4.0 Service (Thailand) Co., Ltd.	泰金寶科技	母公司	銷貨	THB 724,291	100.00%	約90天	同一般交易條件	約90天	THB 267,462	100.00%	
Cal-Comp Automation and Industrial 4.0 Service (Thailand) Co., Ltd.	泰金寶科技	母公司	進貨	THB 393,855	83.47%	約90天	同一般交易條件	約90天	(THB 108,687)	65.49%	

註一：占進(銷)貨之公司之個別財務報告總進(銷)貨及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註二：Humax Networks, Inc.於2025/4/23併入成為本集團子公司。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五：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臺幣千元/外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帳列科目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金寶電子	仁寶電腦	實質關係人	應收帳款-關係人	\$7,750,126	5.25	\$-	-	\$3,925,387	\$-
金寶電子	康舒科技	實質關係人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7,032	12.75	-	-	65,279	-
金寶電子	Kinpo International Ltd.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210,594	-	-	-	-	-
金寶電子	Kinpo Electronics (Philippines), Inc.	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360,385	-	-	-	-	-
金寶電子(中國)	麗智電子(南通)	聯屬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CNY 49,108	-	-	-	-	-
金寶電子(中國)	金寶電子	母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CNY 640,595	-	-	-	-	-
Kinpo Electronics (Philippines), Inc.	金寶電子	母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USD 27,708	4.57	-	-	-	-
Humax Networks, Inc.	Cal Comp Electronics(Thailand) Public Company Limited.	聯屬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238,890	-	-	-	-	15
Humax Networks, Inc.	HUMAX NETWORKS (USA) INC.	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1,541,542	5.31	-	-	-	-
Humax Networks, Inc.	Superhero Patterns, Inc.	母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49,972	-	-	-	-	-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六：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占合併總營收 或總資產 之比率(註三)
0	金寶電子	Cal-Comp Technology (Philippines), Inc.及其子公司	1	應收帳款	\$360,385	同一般交易條件	0.31%
0	金寶電子	Cal-Comp Technology (Philippines), Inc.及其子公司	1	應付帳款	866,893	同一般交易條件	0.73%
0	金寶電子	Cal-Comp Technology (Philippines), Inc.及其子公司	1	進貨	2,936,698	同一般交易條件	1.80%
0	金寶電子	泰金寶科技及其子公司	1	應付帳款	10,947,931	同一般交易條件	9.27%
0	金寶電子	泰金寶科技及其子公司	1	進貨	52,070,019	同一般交易條件	31.85%
0	金寶電子	Kinpo International Ltd.及其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210,594	同一般交易條件	1.03%
0	金寶電子	Kinpo International Ltd.及其子公司	1	進貨	5,496,581	同一般交易條件	3.36%
0	金寶電子	Kinpo International Ltd.及其子公司	1	應付帳款	2,865,763	同一般交易條件	2.43%
1	Cal-Comp Technology (Philippines), Inc.及其子公司	泰金寶科技及其子公司	3	應付帳款	436,743	同一般交易條件	0.37%
1	Cal-Comp Technology (Philippines), Inc.及其子公司	泰金寶科技及其子公司	3	進貨	3,783,682	同一般交易條件	2.31%
2	Humax Networks, Inc.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應付帳款-關係人	2,984,408	同一般交易條件	37.65%
2	Humax Networks, Inc.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進貨	4,378,315	同一般交易條件	57.23%

註一： 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母公司填0。
-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 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需重複揭露。如：母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子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 1.母子公司對子公司。
- 2.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 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往來未達一億元者，不予揭露。

附表七：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被投資公司與 本公司之關係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例	帳面金額			
金寶電子	泰金寶科技	泰國	電腦及週邊設備、通訊設備及自動化設備之製造	\$5,701,173	\$5,701,173	5,223,956,415	49.99%	\$12,806,025	\$1,943,926	\$956,579	子公司
金寶電子	Kinpo International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轉投資國內外事業	3,203,059	3,203,059	261,241,881	100.00%	9,038,898	212,534	212,534	子公司
金寶電子	Kinpo International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	4,801,764	4,801,764	108,303,957	100.00%	3,011,600	(366,083)	(366,083)	子公司
金寶電子	Lipo Holding Co., Ltd.	開曼群島	控股	505,305	505,305	102,000	51.00%	64,027	(144,269)	(73,577)	子公司
金寶電子	冠寶科技	台灣	各種半導體、二極體等電子零件進出口與產銷業務	376,020	341,730	9,234,711	53.53%	10,241	(34,169)	(18,073)	子公司
金寶電子	凱碩科技	台灣	Cable Modem等寬頻網路通訊用戶端產品之設計、製造及銷售	1,775,923	1,775,923	129,958,907	67.00%	791,585	(462,963)	(310,759)	子公司
金寶電子	新金寶資產管理	台灣	資產管理	50,000	50,000	5,000,000	100.00%	34,438	(5,539)	(5,539)	子公司
金寶電子	康舒科技	台灣	生產交換式電源供應器及零件代理	2,558,724	2,558,724	162,203,363	18.95%	4,283,843	152,803	28,942	關聯企業
金寶電子	金仁寶管理服務	台灣	投資及管理顧問業	3,000	3,000	300,000	37.50%	6,386	354	133	關聯企業
金寶電子	台亞衛星	台灣	第一類電信事業，系統工程之規劃設計、整合、施工及售後服務、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	322,376	322,376	10,300,292	24.06%	226,254	948	228	關聯企業
金寶電子	Ascendant Private Equity Investment Ltd. (特別股)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國內外事業	949,219	949,219	31,250,000	34.72%	1,310,314	(54,692)	(18,989)	關聯企業
金寶電子	Ascendant Private Equity Investment Ltd. (普通股)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國內外事業	95	95	3,125	34.72%	98	(54,692)	-	關聯企業
金寶電子	醫寶智人	台灣	醫療產業機器人及相關業務	15,840	15,840	-	-	-	(804)	(354)	關聯企業
金寶電子	臺師大新創控股事業	台灣	產學合作	17,470	17,470	1,990,129	19.92%	6,937	(9,225)	(1,736)	關聯企業
金寶電子	McTEC Taiwan Limited	薩摩亞	轉投資國內外事業	47,193	47,193	1,500,000	26.04%	-	-	-	關聯企業
Kinpo International (Singapore) Pte. Ltd.	Cal-Comp Technology (Philippines), Inc.	菲律賓	製造	3,276,800	3,276,800	895,638,400	80.81%	8,662,405	350,875	±	孫公司
Cal-Comp Technology (Philippines), Inc.	Kinpo Electronics (Philippines), Inc.	菲律賓	加工製造及銷售其他公司產品	3,276,800	3,276,800	49,260,075	100.00%	5,904,959	384,666	±	孫公司
冠寶科技	Ranashe International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	137,962	137,962	50,000	100.00%	11,849	(16,403)	±	孫公司
新金寶資產管理	Confiar Land Corp.	菲律賓	土地及房產之買賣及租賃	44,010	44,010	2,700,000	40.00%	31,882	(5,408)	±	孫公司
泰金寶科技	Logistar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公司經銷商	1,415,840	1,415,840	40,050,000	8.13%	(3,679)	18	±	孫公司
泰金寶科技	Cal Comp Malaysia SDN. BHD	馬來西亞	製造	-	81,297	-	-	-	(347)	±	孫公司
泰金寶科技	泰金寶電通	台灣	採購原物料、研發	9,096,200	9,096,200	117,897,792	100.00%	(4,770,212)	185,084	±	孫公司
泰金寶科技	Cal-Comp Electronics (USA) Co., Ltd.	美國	製造	2,088,534	2,088,534	39,000,000	100.00%	734,721	(106,356)	±	孫公司
泰金寶科技	Cal-Comp Electronics de Mexico Co., S.A. de C.V.	墨西哥	製造	313,164	313,164	141,182,050	100.00%	472,352	10,316	±	孫公司
泰金寶科技	Cal-Comp Industria e Comercio de Eletronicos e Informatica Ltda.	巴西	製造	2,903,474	2,903,474	247,820,420	100.00%	4,176,298	196,863	±	孫公司
泰金寶科技	Cal-Comp Industria de Semicondutores S.A.	巴西	製造	-	261,030	-	-	-	-	±	孫公司
泰金寶科技	Cal-Comp Automation and Industrial 4.0 Service (Thailand) Co., Ltd.	泰國	開發自動化管理生產系統	100,991	100,991	10,000,000	100.00%	302,743	209,151	±	孫公司
泰金寶科技	Cal-Comp Semiconductor, Ltd.	開曼群島	控股	-	1,374,749	-	-	-	1,281	±	孫公司
泰金寶科技	泰金寶精密控股	開曼群島	控股	2,793,275	2,793,275	56,455,000	99.92%	4,292,609	112,076	±	孫公司
泰金寶科技	Cal-Comp Electronics (Sao Paulo) Industria e Comercio de Eletronicos e Informatica LTDA	巴西	製造	327,680	327,680	49,500,000	100.00%	282,713	(64,929)	±	孫公司
泰金寶科技	Cal-Comp Technology (Philippines), Inc.	菲律賓	製造	797,835	797,835	212,711,600	19.19%	2,057,098	350,875	±	孫公司
泰金寶科技	Pchome (Thailand) Co., Ltd.	泰國	電子商務及產品銷售及服務	67,994	67,994	6,750,000	33.75%	1,824	(275)	±	關聯企業
泰金寶電通	金仁寶管理服務	台灣	投資及管理顧問業	1,000	1,000	100,000	12.50%	1,024	354	±	關聯企業
泰金寶電通	Logistar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公司經銷商	13,563,768	12,637,811	452,700,000	91.87%	5,967	18	±	孫公司
泰金寶精密控股	Cal-Comp Precision (Singapore) Limited	新加坡	控股及經銷	2,693,464	2,693,464	1,124,132,310	100.00%	4,173,656	113,200	±	孫公司
Cal-Comp Precision (Singapore) Limited	Cal-Comp Precision (Thailand) Limited	泰國	精密塑膠零組件射出成型	1,455,751	1,455,751	16,425,695	100.00%	1,667,790	(38,894)	±	孫公司
Cal-Comp Precision (Singapore) Limited	Cal-Comp Precision (Malaysia) Sdn. Bhd.	馬來西亞	精密塑膠零組件射出成型	181,862	181,862	11,968,000	100.00%	201,493	(25,054)	±	孫公司
Cal-Comp Precision (Singapore) Limited	Cal-Comp Precision (Philippines), Inc.	菲律賓	精密塑膠零組件射出成型	1,805,451	1,805,451	24,645,685	100.00%	3,222,570	205,251	±	孫公司
Cal-Comp Precision (Singapore) Limited	Daviscomms (S) Pte. Ltd.	新加坡	通訊產品之設計及製造	96,829	96,829	340,458	20.00%	68,453	(29,834)	±	關聯企業
Cal-Comp Electronics (USA) Co., Ltd.	Cal-Comp USA (San Diego), Inc.	美國	製造	541,107	541,107	16,513,280	100.00%	754,547	(37,074)	±	孫公司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astlenet Technology (BVI) Inc.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控股	302,692	302,692	8,708	100.00%	43,257	617	±	孫公司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uperhero Patterns, Inc.	韓國	投資控股	1,381,840	-	54,990,000	99.79%	1,453,423	107,478	±	孫公司
Superhero Patterns, Inc.	Humax Networks, Inc.	韓國	廣播與網路通訊設備銷售	1,156,046	-	5,355,000	80.62%	1,651,242	32,291	±	孫公司
HUMAX Networks, Inc.	HUMAX Networks (USA) Inc.	美國	廣播與網路通訊設備銷售	19,337	-	700,000	100.00%	(48,971)	20,797	±	孫公司
HUMAX Networks, Inc.	HUMAX Networks (Japan) Inc.	日本	廣播與網路通訊設備銷售	5,809	-	110,000	100.00%	23,927	(6,116)	±	孫公司
HUMAX Networks, Inc.	HUMAX Networks (Thailand) Co., Ltd.	泰國	廣播與網路通訊設備銷售	4,592	-	50,000	49.00%	(5,197)	(2,083)	±	孫公司
HUMAX Networks, Inc.	HUMAX Networks GmbH	德國	廣播與網路通訊設備銷售	25,902	-	25,000	100.00%	(10,097)	(24,434)	±	孫公司
HUMAX Networks, Inc.	HUMAX Networks India Private Limited	印度	廣播與網路通訊設備銷售	3,525	-	1,000,000	100.00%	1,855	(1,630)	±	孫公司

註：該被投資公司之損益業已包含於其投資公司，為避免混淆，於此不再另行表達。

附表八：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臺幣千元/外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 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 資持股比例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 益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金寶電子(中國)	加工製造及銷售其他公司電子產品	CNY 889,298 (3,978,355)	(一)	USD 55,100 (1,732,564)	\$-	\$-	USD 55,100 (1,732,564)	100.00%	(\$331,770)	(一) iii	\$4,071,351	\$-
東莞凱寶電子	加工製造及銷售其他公司產品	-	(一)	USD 1,000 (31,444)	-	-	USD 1,000 (31,444)	-	-	-	-	-
東莞聖寶精密塑膠五金	加工製造及銷售其他公司產品	-	(一)	USD 1,573 (49,461)	-	-	USD 1,573 (49,461)	-	-	-	-	-
金寶電子(上海)	電子辭典產銷及計算機軟體設計研發與銷售	-	(一)	USD 1,120 (35,217)	-	-	USD 1,120 (35,217)	-	-	-	-	-
金寶電子(北京)	電子辭典研發與產銷、計算機軟體技術及維修服務	-	(一)	USD 1,000 (31,444)	-	-	USD 1,000 (31,444)	-	-	-	-	-
廣州萬易通能源科技	生產電動自行車及電池交換站業務	CNY 63,304 (283,196)	(一)	USD 1,350 (42,449)	-	-	USD 1,350 (42,449)	19.61%	-	-	-	-
麗智電子(昆山)	產銷晶片電阻、陶瓷電容器及二極體等各種新型電子元器件及其相關精密電子器材	CNY 252,202 (1,128,248)	(一)	USD 14,270 (448,706)	-	-	USD 14,270 (448,706)	51.07%	(94,915)	(一) iii	22,125	-
麗智電子(南通)	研發、製造片式元器件；銷售自產產品並提供相關的售後服務；從事電子元器件、半導體、元器件專用材料及零配件的批發及進出口業務	CNY 434,319 (1,942,965)	(一)	USD 1,530 (48,109)	-	-	USD 1,530 (48,109)	46.57%	(390,478)	(一) iii	332,071	-
昆山沛丰網路	生產設計調制解調器等寬頻網路產品及銷售自產產品	CNY 56,470 (235,830)	(一)	-	-	-	-	67.00%	393	(一) iii	23,733	-
泰金寶電子(蘇州)	製造	-	(一)	-	-	-	-	-	-	-	-	-
泰金寶光電(蘇州)	製造	CNY 547,148 (2,447,716)	(一)	-	-	-	-	49.99%	(509,409)	(一) iii	1,513,757	-
泰金寶科技(蘇州)	製造	-	(一)	-	-	-	-	-	-	-	-	-
泰金寶電通(蘇州)	製造	-	(一)	-	-	-	-	-	-	-	-	-
泰金寶精密塑膠(東莞)	精密塑膠零組件射出成型及塑膠模具設計與製造	CNY 52,359 (234,233)	(一)	-	-	-	-	49.95%	(17,164)	(一) iii	54,909	-
泰金寶精密塑膠(吳江)	精密塑膠零組件射出成型	-	(一)	-	-	-	-	-	-	-	-	-
泰金寶精密(岳陽)	精密塑膠零組件射出成型	CNY 79,015 (353,481)	(一)	-	-	-	-	49.95%	(145,801)	(一) iii	163,110	-
上海創裕教育科技	教育網路產品研發	CNY 4,250 (19,013)	(一)	-	-	-	-	21.76%	(1,716)	(一) iii	-	-
工信智寶(北京)科技發展	開發3D列印及人工智慧機器	CNY 10,000 (44,736)	(一)	-	-	-	-	39.99%	-	(一) iii	14,956	-
泰金寶光電(岳陽)	新型打印裝置、電子元器件及其部件之生產及銷售	CNY 136,000 (608,408)	(一)	-	-	-	-	49.99%	(539,269)	(一) iii	486,475	-
新金寶高端智能科技研發(岳陽)	生產和銷售各項高端智能電子設備及其所需耗材、零部件	CNY 260,000 (1,163,133)	(一)	-	-	-	-	49.99%	(31,210)	(一) iii	17,808	-
江蘇驍輝光電科技	光電相關技術的研究、開發及製造加工	HKD 494,706 (1,998,553)	(三)	-	-	-	-	1.52%	-	-	17,829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淨值之60%)
USD 76,943 (\$2,419,394)	USD 250,737 (\$7,884,174)	\$13,636,707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

-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三)其他方式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
-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
 - i.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 ii.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 iii.其他(該被投資公司之損益業已包含於其投資公司，為避免混淆，於此不再另行表達。)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號／索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流動明細表	3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明細表	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變動明細表	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及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7
無形資產變動及累計攤銷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8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明細表	附註六.23
短期借款明細表	8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六.11
長期借款明細表	附註六.12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9
營業成本明細表	10
推銷費用明細表	11
管理費用明細表	12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13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附註六.21
財務成本明細表	附註六.21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附註六.20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外幣千元/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庫存現金		\$614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5,585	
活期存款		65,752	
外幣活期存款	USD 5,256@31.444	165,286	
	HKD 38@4.0399	155	
	JPY 395@0.2008	79	
	EUR 22@36.8807	826	
定期存款		949,036	
合 計		<u>\$1,187,333</u>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原幣千元

金融工具名稱	摘 要	股數或 單位數	面 值(元)	總 額	利 率	取得成本	累計減損	公平價值		備 註
								單 價(元)	總 額	
<u>權益工具投資</u>										
Amphastar Pharmaceuticals, Inc.	股票	20,000	USD 1	-	無	\$12,001	不適用	USD 26.78	\$16,841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流動明細表

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原幣千元

金融工具名稱	摘要	股數或 單位數	合約金額/取得成本	合約期間	公允價值	備註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約金額			
遠期外匯合約			USD 651,370	114年7月~114年12月	\$165,896	
博智電子(股)公司		174,732	17,473		29,355	
					<u>195,251</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合約金額			
遠期外匯合約			USD 511,940	114年8月~114年12月	<u>\$14,060</u>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4.應收帳款(含關係人)明細表
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關 係 人			
仁寶電腦工業(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7,750,126	
其 他(註2)		501,975	
減：備抵損失		-	
小 計		<u>8,252,101</u>	
非 關 係 人			
甲 公 司(註1)		2,576,025	
乙 公 司(註1)		1,256,953	
丙 公 司(註1)		1,124,670	
丁 公 司(註2)		493,334	
其 他(註2)		464,424	
減：備抵損失		-	
小 計		<u>5,915,406</u>	
合 計		<u><u>\$14,167,507</u></u>	

註1：基於保密協議，不予揭露客戶名稱。

註2：各餘額未超過本會計項目金額5%。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5.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名 稱	期 初		本 期 增 加 (註1)		本 期 減 少 (註1)		期 末		累 計 減 損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備 註
	股數或 張數	公 允 價 值	股數或 張數	金 額	股數或 張數	金 額	股數或 張數	公 允 價 值			
權益工具投資											
Amphastar Pharmaceuticals, Inc.	20,000	\$24,334	-	\$-	-	\$(7,492)	20,000	\$16,841	不適用	無	
仁寶電腦工業(股)公司	151,628,692	5,708,820	-	-	-	(1,099,308)	151,628,692	4,609,512	不適用	無	
台灣大哥大(股)公司	3,223,835	365,905	-	-	-	(16,119)	3,223,835	349,786	不適用	無	
承芯微電子(股)公司	42,001	84	-	-	(42,001)	(84)	-	-	不適用	無	註2
新典自動化(股)公司	469,240	7,367	-	-	-	(779)	469,240	6,588	不適用	無	
誠宇創業投資(股)公司	21,207	221	-	-	(21,207)	(221)	-	-	不適用	無	註3
超迅科技(股)公司	629,148	2,032	-	-	-	(94)	629,148	1,938	不適用	無	
Intergrafx Holding Ltd.	1,166,667	-	-	-	-	-	1,166,667	-	不適用	無	
網路家庭投資開發(股)公司	157,080	-	-	-	-	-	157,080	-	不適用	無	
慧誠智醫(股)公司	890,400	17,051	356,160	-	-	(721)	1,246,560	16,330	不適用	無	
泓益光學(股)公司	2,450,000	3,592	623,000	9,345	-	(3,133)	3,073,000	9,803	不適用	無	
佐翼科技(股)公司	-	-	798,086	19,969	-	(7,399)	798,086	12,570	不適用	無	
合計		<u>\$6,129,406</u>		<u>\$29,314</u>		<u>\$(1,135,350)</u>		<u>\$5,023,368</u>			

註1：含評價調整數。

註2：本期減少股數係因承芯微電子(股)公司於民國114年度間辦理減資，減少金額為\$969。

註3：本期減少股數係因誠宇創業投資(股)公司於民國114年度間辦理清算，減少金額為\$221。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6.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名 稱	期 初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處分利益	金融資產 評價調整	期 末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備 註
	股數或 張數	公 允 價 值	股數或 張數	金 額	股數或 張數	金 額	金 額		股數或 張數	公 允 價 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SEEQC, INC. 特別股	-	-	405,505	\$ 314,700	-	-	-	-	405,505	\$ 314,700	無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7.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名 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減少)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或	備 註
	股數	金額	股數(註1)	金額(註2)	股數	持股比例	金額	單價(元)	總價(千元)	質押情形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泰金寶科技(股)公司	5,223,956,415	\$12,970,575	-	\$(164,550)	5,223,956,415	49.99%	\$12,806,025	THB 4.52	THB 23,612,283	無	註3
Kinpo International (Singapore) Pte. Ltd.	261,241,881	9,263,649	-	(224,751)	261,241,881	100.00%	9,038,898	USD 1.11	USD 291,157	無	
Kinpo International Ltd.	154,223,270	3,486,283	(45,919,313)	(474,683)	108,303,957	100.00%	3,011,600	CNY 6.22	CNY 673,195	無	
Lipo Holding Co., Ltd.	102,000	113,184	-	(49,157)	102,000	51.00%	64,027	USD 0.20	USD 20	無	
冠寶科技(股)公司	5,805,765	(5,484)	3,428,946	15,725	9,234,711	53.53%	10,241	1.11	10,241	無	
三緯國際立體列印科技(股)公司	115,151,760	2,062	(115,151,760)	(2,062)	-	0.00%	-	-	-	無	註6
凱碩科技(股)公司(上櫃代號：8059)	129,958,907	1,108,103	-	(316,518)	129,958,907	67.00%	791,585	18.65	2,423,734	無	註4
新金寶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42,099	-	(7,661)	5,000,000	100.00%	34,438	6.89	34,438	無	
康舒科技(股)公司(上市代號：6282)	162,203,363	4,359,475	-	(75,632)	162,203,363	18.95%	4,283,843	42.30	6,861,202	無	註5
金仁寶管理服務(股)公司	300,000	6,253	-	133	300,000	37.50%	6,386	21.29	6,386	無	
台亞衛星通訊(股)公司	10,145,800	225,646	154,492	608	10,300,292	24.06%	226,254	21.97	226,254	無	
Ascendant Private Equity Investment Ltd. (特別股)	31,250,000	1,405,374	-	(95,060)	31,250,000	34.72%	1,310,314	USD 1.33	USD 41,671	無	
Ascendant Private Equity Investment Ltd. (普通股)	3,125	102	-	(4)	3,125	34.72%	98	-	-	無	
醫寶智人(股)公司	1,584,000	6,651	(1,584,000)	(6,651)	-	-	-	-	-	無	
臺師大新創控股事業(股)公司	1,990,129	8,673	-	(1,736)	1,990,129	19.92%	6,937	3.49	6,937	無	
McTEC Taiwan Limited	1,500,000	-	-	-	1,500,000	26.04%	-	-	-	無	
合 計		<u>\$32,992,645</u>		<u>\$(1,401,999)</u>			<u>\$31,590,646</u>				
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2,992,645					\$31,590,646				
減：重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2,062)					-				註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u>\$32,990,583</u>					<u>\$31,590,646</u>				

註1：本期股數增(減)數包括：本期股票股利、合併取得及被投資公司於民國114年度間辦理解散清算。

註2：本期金額增(減)數包括：部分被投資公司派發現金股利與盈餘轉增資，且依權益法認列權益變動影響數及投資損益等影響，故整體金額上升。

註3：按泰國證券交易所民國114年12月底收盤價依持股數計算。

註4：按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民國114年12月底收盤價依持股數計算。

註5：按台灣證券交易所民國114年12月底收盤價依持股數計算。

註6：本公司於民國113年12月20日簽訂出售合約，擬出售本公司之子公司—三緯國際立體列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並將相關之資產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該項交易已於民國114年3月完成。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8.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借款種類	說 明	期末餘額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融資額度	抵押 或擔保	備 註
短期營運週轉金	中國輸出入	\$200,000	一年內到期	2.01%	NTD 700,000	無	
短期營運週轉金	中國輸出入	500,000	一年內到期	1.95%	NTD 700,000	無	
短期營運週轉金	元大銀行	300,000	一年內到期	1.93%	NTD 1,200,000	無	
短期營運週轉金	元大銀行	500,000	一年內到期	1.93%	NTD 1,200,000	無	
短期營運週轉金	兆豐銀行	550,000	一年內到期	1.80%	NTD 700,000	無	
短期營運週轉金	兆豐銀行	150,000	一年內到期	1.80%	NTD 700,000	無	
短期營運週轉金	台北富邦	550,000	一年內到期	2.00%	NTD 2,000,000	無	
短期營運週轉金	上海商銀	200,000	一年內到期	1.89%	NTD 600,000	無	
短期營運週轉金	土地銀行	300,000	一年內到期	1.94%	NTD 300,000	無	
短期營運週轉金	遠東商銀	400,000	一年內到期	1.94%	NTD 500,000	無	
短期營運週轉金	第一銀行	700,000	一年內到期	1.84%	NTD 700,000	無	
合 計		<u>\$4,350,000</u>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9.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千單位

項 目	摘 要 (數 量)	金 額	備 註
銷貨收入			
消費性電子產品	45,318	\$10,445,097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	
小 計		10,445,097	
勞務收入		133,510	
佣金收入		373,703	
租賃收入		62,835	
其他營業收入		174,166	
營業收入淨額		<u>\$11,189,311</u>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0.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商 品			
期初存貨		\$6,459	
加：本期進貨(註)		8,790,982	
銷貨成本合計		<u>8,797,441</u>	
租賃成本		20,514	
其他營業成本		148,271	
營業成本合計		<u><u>\$8,966,226</u></u>	

註：係三角貿易成本。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85,471	
保險費		5,836	
其他費用(註)		13,040	
合 計		<u>\$104,347</u>	

註：各餘額未超過本會計項目金額5%。

民國114年度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411,545	
其他費用(註)		391,421	
合 計		<u>\$802,966</u>	

102

民國114年度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243,295	
保險費		16,863	
其他費用(註)		59,694	
合 計		<u>\$319,852</u>	

103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會員姓名： (1) 陳智忠

北市財證字第 1151916 號

副簽證會計師名稱： (2) 傅文芳

事務所名稱：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9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04111302

事務所電話： (02)27578888

委託人統一編號： 04370927

會員證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3849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1923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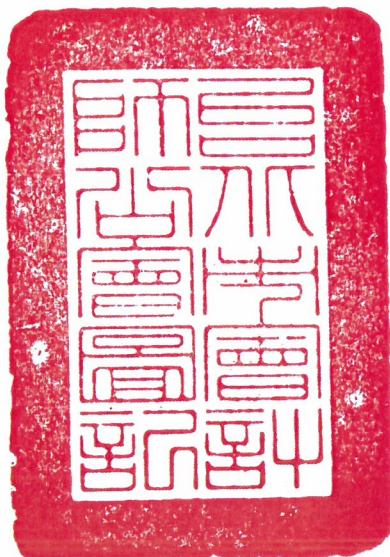
114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4 年度 (自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陳智忠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傅文芳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5 年 03 月 11 日

